

ANNUAL
REPORT

2019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 年度年報

力智電子網址：
www.upi-semi.com

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 名：邱建邦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3-5601666

電子郵件信箱：UPI_IR@upi-semi.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舒慧

職 稱：財會經理

電 話：03-5601666

電子郵件信箱：UPI_IR@upi-semi.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5號9樓

電 話：03-5601666

辦事處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08號12樓之5

電 話：02-8751206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 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 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玉寬會計師、曾國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三路2號5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upi-semi.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 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3
一、財務狀況.....	73
二、財務績效.....	75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8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支持，108 年度由於中美貿易戰及關鍵零組件缺貨等外在因素，對消費性電腦市場造成嚴重影響，再加上終端客戶及通路商之庫存調節，影響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表現，在內外環境不利狀態下，本公司仍持續努力加強產品技術及品質提昇，為不負各位股東支持，積極努力拓展業務及新產品開發，茲將 108 年度營收損益數字說明如下：

108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815,435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71,923 仟元，營業毛利率為 33%，每股稅後盈餘 1.03 元。

近年來因半導體先進製程與 5G 通訊等基礎技術臻於成熟，提供各種新興應用包含：人工智慧、數據中心、工業自動化、無人駕駛及電競筆電等，其都面臨大幅地改變與創新，設計思維與系統要求皆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尤其在電源設計與需求更是百倍於過往，高電源密度設計的要求，是頂級客戶於所有先進應用中所面臨的課題，為解決高電源密度的嚴苛要求，必須有高精度控制驅動 IC 與高效能功率元件技術，完美搭配方能達成。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持續專注於 CPU/GPU 多項位電源方案，並於 2008 年起深耕高效能功率元件技術近十年。一路以來，為滿足頂級客戶的需求，持續提升產品效能與投資先進技術，今日已成為亞洲提供高密度電源完整解決方案供應商，並與歐美領先 IDM 大廠並列。2020 年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吸納國際級技術團隊，深耕市場，強化整體品質系統與產品設計強度，以 Zero Defect 為目標，以滿足運算、工業、通訊與汽車市場標準。

公司願景為“提供今日與未來高密度電源完整解決方案”，並以“滿足全球頂級使用者需求”為使命。我們冀望持續的技術深耕與整體品質升級，伴隨著新興科技與應用的興起，未來能將公司的核心客戶群、營業額、毛利率與產品單價帶往跳躍的成長，還望各位股東持續支持！

董事長：許先越



總經理：黃學偉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4 年 12 月 23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紀 事
94 年 12 月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資本額為 2,000 仟元。
95 年 04 月	公司現金增資 29,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0,000 仟元。
95 年 06 月	公司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25,000 仟元。
96 年 06 月	推出 GPU 應用之電源管理 IC。
96 年 11 月	公司現金增資 7,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32,000 仟元。
96 年 11 月	推出 CPU 應用之電源管理 IC。
97 年 04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52,000 仟元。
97 年 11 月	成立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研發及銷售產品為 Mosfet。
98 年 03 月	公司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02,000 仟元。
98 年 09 月	公司盈餘轉增資 47,816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49,816 仟元。
99 年 09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4,32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64,136 仟元。
99 年 10 月	公司盈餘轉增資 124,991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89,127 仟元。
100 年 02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94,627 仟元。
100 年 05 月	成立子公司「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並轉投資「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00 年 09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7,364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01,991 仟元。
100 年 11 月	股份轉換發行新股 45,333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47,324 仟元。
101 年 05 月	公司現金增資 438,128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85,453 仟元。
101 年 05 月	華碩集團參與現金增資，增資後持股比例過 50%，力智電子成為華碩之子公司。
101 年 06 月	合併發行新股 3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85,753 仟元。
101 年 06 月	力祥半導體成立韓國分公司。
101 年 11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2,371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98,124 仟元。
102 年 05 月	力祥成立日本子公司「JPD Labo CO.,LTD」。
102 年 05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545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901,669 仟元。
103 年 06 月	力祥推出全系列 PC 應用 mosfet 產品。
104 年 12 月	推出 IMVP8 產品，應用在 Intel 產品上。
105 年 04 月	推出 GPU 電源管理產品，應用在 nVida Pascal 平台上。 推出 Gen5 Mosfet 產品。
106 年 02 月	推出 TVS 系列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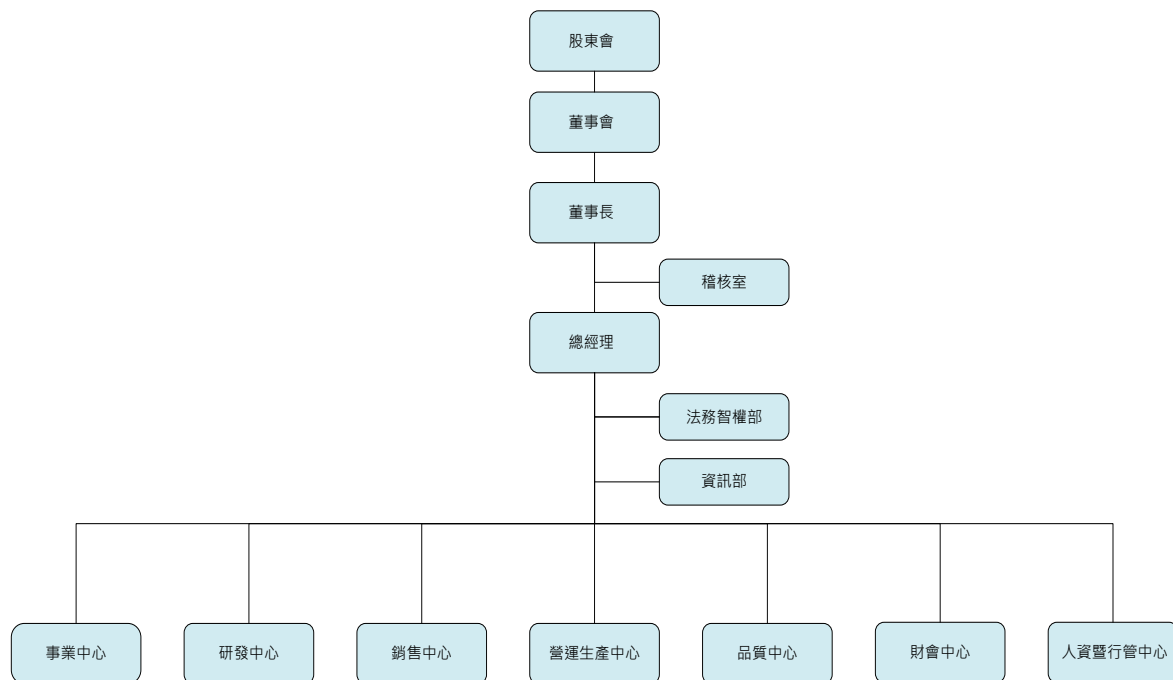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紀 事
106 年 09 月	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218,207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83,462 仟元。
106 年 06 月	推出高效能 Vcore 產品應用在 AMD Graphic & Desktop 平台上。
107 年 02 月	力智設立美國子公司「uPI Semiconductor Inc.」。
107 年 04 月	推出 GPU 電源管理產品，應用在 nVida Turing 平台上。
107 年 09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4,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97,462 仟元。
107 年 11 月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108 年 01 月	推出具電流溫度監測功能之 Power Stage 產品。
108 年 06 月	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簡易合併。
108 年 06 月	購入新竹台元辦公室建物及土地所有權。
108 年 12 月	車用充電器通過 AEC-Q100 規範要求並進入量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 經 理		公司策略規劃與管理，擬定營運目標，指揮督導各單位任務之執行。
稽 核 室		稽核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及各項規章制度之落實，提供管理當局改善意見，並追蹤改善成效。
法 務 智 權 部		公司相關法今依循及合約檢視，智慧財產相關工作。
資 訊 部		公司資訊安全系統的規劃、建置及維護及應用系統開發與維護。
事 業 中 心		產品規劃訂定、系統應用確認、產品推廣策略、價格控管、產品應用技術問題排除。
研 發 中 心		負責新產品開發及設計，產品電路佈局及驗證，建立設計核心技術，新元件的開發，IP 建立及整合。
銷 售 中 心		開發及維護客戶，訂單及產銷計劃協調，代理商管理及協助收集市場資訊。
營 運 生 產 中 心		原物料採購、委外廠商管理、生產計劃、進出口作業及倉儲管理。新產品、設計、製程及封裝技術整合。
品 質 中 心		公司產品品質及可靠度事務規劃、執行與檢討，並建立品質保證組織架構與系統及規劃品質相關教育訓練作業。
財 會 中 心		公司財務、會計、年度預算編製、執行及控制；轉投資規劃及子公司監理作業。
人 資 暨 行 管 中 心		統籌規劃及執行人力資源及管理部之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09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華碩電腦(股) 公司	-	108.6.18	3 年	101.6.5	19,200,116	27.53	20,135,968	28.87	-	-	-	-		註 1	-	-	-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許先越	男	108.6.18	3 年	101.6.5	-	-	-	-	-	-	-	-	政 治 大 學 EMBA、 萬 權 公 司 工 程 師、 華 碩 電 腦 共 同 執行長	華碩電腦(股)公 司董事暨共同執 行長、 鈺邦科技(股)公 司董事、 研揚科技(股)公 司董事、 華誠創業投資 (股)公司董事、 ASUS COMPUTER INTERNATION AL 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華碩電腦(股) 公司	-	108.6.18	3 年	101.6.5	19,200,116	27.53	20,135,968	28.87	-	-	-	-		註 1	-	-	-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黃農哲	男	109.3.30	3 年	101.6.5	-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 電機系、 致茂電子高級 工程師、 華碩電腦協理	華碩電腦(股)公 司協理	-	-	-	註 3
董事	中華民國	華碩電腦(股) 公司	-	108.6.18	3 年	101.6.5	19,200,116	27.53	20,135,968	28.87	-	-	-	-		註 1	-	-	-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吳欽智	男	108.6.18	3 年	106.7.20	-	-	-	-	-	-	-	-	南加州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揚智科技總經理、 華碩電腦技術長	華碩電腦技術長、 華芸科技(股)公 司監察人、 翔孚電子(蘇州) 公司監察人、 亞旭電腦(股)公 司監察人、 翔威國際(股)公 司監察人、 廣源投資(股)公 司董事、 亞旭電子(蘇州) 公司董事、 迅杰科技董事、 GAIUS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	-	-	
	中華民國	士鼎創業投 資(股)公司	-	108.6.18	3 年	108.6.18	6,975,000	10.00	6,975,000	10.00	-	-	-	-		華星光通科技 (股)公司董事、 台灣嘉碩科技 (股)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鄭敦謙	男	109.3.12	3 年	109.3.12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 大學企管碩士、 UMC Capital 總經理、 Morgan Stanly Asia 執行董事 及台灣總經理、 Morgan Stanly(香港)副 總裁、 Goldman Sachs Asia(香 港)執行董事	註 4	-	-	-	註 4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台灣晶技(股) 公司	-	108.6.18	3 年	108.6.18	1,516,000	2.17	1,516,000	2.17	-	-	-	-		註 2	-	-	-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人： 林進寶	男	108.6.18	3 年	100.5.12	-	-	-	-	-	-	-	-	美國西德州農 工大學企業管 理碩士、 台灣晶技(股)董 事長	台灣晶技(股)董 事長、 台興電子企業 (股)董事、 漢台科技(股)董 事、 台灣石英晶體產 業協會董事	-	-	-	註 6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建華	男	108.6.18	3 年	108.6.18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 化學工程碩士	註 5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維民	男	108.6.18	3 年	108.6.18	-	-	-	-	-	-	-	-	普 渡 大 學 (Purdue U.) 會計學博士	國立台中科技大 學財政稅務系專 任教授、 台灣立凱電能科 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晶元光電(股)公 司獨立董事、 嘉晶電子(股)公 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弘哲	男	108.6.18	3 年	108.6.18	-	-	-	-	26,695	0.04	-	-	英國威爾斯大 學國際金融碩 士、 源創管理顧問 (股)公司執行副 總	禾瑞亞科技(股) 公司董事 禾麟數碼(股)公 司 董事長 安富科技(股)公 司 董事 波動光(股)公司 董事	-	-	-	



註1：華碩電腦(股)公司係台灣上市公司，其兼任包括華碩聯合科技(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亞旭電腦(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宇碩電(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華誠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華敏投資(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祥碩科技(股)公司之董事、研揚科技(股)公司之董事、國際聯合科技(股)公司之董事、翔威國際(股)公司之董事、廣源投資(股)公司之董事、迅杰科技(股)公司之董事、華碩雲端(股)公司之董事、杰力科技(股)公司之董事、創捷前瞻科技(股)公司之董事、強弦科技(股)公司之董事、Asus Computer International 之董事、Asus Holland B.V.之董事、As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董事、Asus Global Pte. Ltd.之董事、Quantum Cloud International Pte. Ltd.之董事、Pt.Asus Techology Indonesia Jakarta 之董事、Pt.Asus TechologyIndonesia Batam 之董事、Gaius Holdings Limitd 之董事、Next System Limitd 之董事等職務。

註2：台灣晶技(股)公司係台灣上市公司，其兼任包括台晶科技國際開發(股)公司之董事、TXC TECHNOLOGY INC 之董事、TXC JAPAN CORPORATION 之董事、TAIWAN CRYSTAL TECHNOLOGY (HK) LIMITED 之董事、TXC EUROPE GMBH 之董事。

註3：101年6月5日黃農哲先生擔任華碩電腦(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106年7月20日該公司改派代表人而解任；109年3月30日該公司再改派黃農哲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4：109年3月12日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改派鄭敦謙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鄭敦謙先生目前擔任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閎鼎資本(股)公司董事長、華星光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復盛應用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亞洲聚合(股)公司獨立董事、益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獨立董事、台光電子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5：徐建華先生目前擔任漢磊先進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漢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嘉晶電子(股)公司董事長、艾柏霖科技(股)董事長、晶宏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威諾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威耘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台灣高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註6：108年股東常會改選，由原自然人董事改為法人董事代表人擔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施崇棠(4.05%) 花旗(台灣)受託管華碩存託憑證(3.3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專業聯盟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77%)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2.69%)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2.60%) 勞工保險基金(2.1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6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47%)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40%)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1.35%)
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40.00%) 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00%)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7.50%) WIN CHANNEL LIMITED(6.00%)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 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5.00%)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67%) 原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50%)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7.1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8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2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阿瑞米斯貳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00%) 林進寶(1.96%)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艾德伯森亞洲股票信託投資專戶(1.95%) 黃翔麟(1.8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1.63%) 林萬興(1.6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59%)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5.93%)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76%)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7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43%) 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2.39%)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1%) 匯豐銀行託管普信保險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61%) 花旗台灣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45%)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38%) 臺銀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1.23%)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華碩電腦 (股)公司代 表人： 許先越	—	—	—	—	—	—	—	—	—	—	—	—	—	—	—	—	—	0
華碩電腦 (股)公司代 表人： 黃農哲	—	—	—	—	—	—	—	—	—	—	—	—	—	—	—	—	—	0
華碩電腦 (股)公司代 表人： 吳欽智	—	—	—	—	—	—	—	—	—	—	—	—	—	—	—	—	—	0
士鼎創業投 資(股)公司： 鄭敦謙	—	—	—	—	—	—	—	—	—	—	—	—	—	—	—	—	—	4
台灣晶技 (股)公司： 林進寶	—	—	—	—	—	—	—	—	—	—	—	—	—	—	—	—	—	0
徐建華	—	—	—	—	—	—	—	—	—	—	—	—	—	—	—	—	—	1
沈維民	—	—	—	—	—	—	—	—	—	—	—	—	—	—	—	—	—	3
沈弘哲	—	—	—	—	—	—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3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學偉	男	109.2.11	20,000	0.03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揚智科技(股)公司執行長	JPD CO., LTD.董事	—	—	—	註 1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宗智	男	104.03.09	—	—	—	—	—	—	新墨西哥大學電機工程系碩士 茂德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邱建邦	男	100.09.01	90,000	0.13	269	—	—	—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凱基證券(股)公司業務協理	JPD CO., LTD. 監察人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監察人 uPI Semiconductor Inc. 董事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鄭治平	男	106.03.13	30,000	0.04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碩士 敦泰電子(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蘇品人	男	108.06.01	35,000	0.05	—	—	—	—	私立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及電子工程學系雙學位 安世半導體 Power 事業部全球應用總監	JPD CO., LTD.董事/法定代表人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曾鼎濤	男	108.05.02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碩士) WeEn Semiconductors 銷售總監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昌	男	108.06.17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士) 日月光中壢 QA Director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齊海莉	女	109.04.06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 南僑化工人力資源處協理	—	—	—	—	
財會經理	中華民國	陳舒慧	女	100.05.10	10,000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明泰科技(股)公司副理	—	—	—	—	

註：原總經理張天健先生業於108年10月21日辭任，108年10月21日董事會決議委任副董事長沈傳芳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並於109年2月11日董事會決議改由黃學偉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108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註 1)	華碩電腦 公司 代表人:許 先越	—	—	—	—	—	30	30	0.04%	0.04%	14,529	14,678	133	133	3,921	—	3,921	—	25.87%	26.09%	—	
前董事長 (註 2)	華碩電腦 公司 代表人:沈 振來																					
前董事 (註 3)	華碩電腦 公司 代表人:胡 書賓																					
董事 (註 4)	華碩電腦 公司 代表人:吳 欽智																					
前董事 (註 5)	士鼎創投 公司 代表人:沈 傳芳																					
董事 (註 6)	台灣晶技 公司 代表人:林 進寶																					
前董事 (註 7)	張天健																					
前董事 (註 8)	邱建邦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獨立董事 (註9)	徐建華	1,800	1,800	—	—	—	—	48	48	2.57%	2.57%	—	—	—	—	—	—	—	—	2.57%	2.57%	—
獨立董事 (註9)	沈維民																					
獨立董事 (註9)	沈弘哲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據董事薪資酬勞辦法執行。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08年3月19日由董事會推選擔任董事長，108年6月18日董事會選任擔任第八屆董事長。

註2：108年3月19日華碩電腦(股)公司改派代表人，解除董事長及董事職務。

註3：108年3月19日華碩電腦(股)公司改派為代表人就任，108年度股東常會改選連任，109年3月30日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改派黃農哲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4：108年度股東常會改選連任為華碩電腦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5：108年度股東常會改選新任，109年3月12日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改派鄭敦謙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6：108年股東常會改選，由原自然人董事改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7：108年股東常會改選連任為董事；108年10月21日辭任董事職務。

註8：107年6月11日選任為董事，108年股東常會改選解除董事職務。

註9：108年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許先越、沈振來、胡書賓、吳欽智、沈傳芳、林進寶、張天健、邱建邦、徐建華、沈維民、沈弘哲	許先越、沈振來、胡書賓、吳欽智、沈傳芳、林進寶、張天健、邱建邦、徐建華、沈維民、沈弘哲	許先越、沈振來、胡書賓、吳欽智、沈傳芳、林進寶、徐建華、沈維民、沈弘哲	許先越、沈振來、胡書賓、吳欽智、沈傳芳、林進寶、徐建華、沈維民、沈弘哲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邱建邦	邱建邦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張天健	張天健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註1)	張天健	7,196	8,661	178	223	8,762	9,070	2,600	-	2,740	-	26.05%	28.77%	無
總經理(註2)	沈傳芳													
副總經理	鄭宗智													
資深副總經理(註3)	黃金星													

註1：108年10月21日辭任。

註2：108年10月21日到任，109年2月11日辭任。

註3：108年2月28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黃金星、沈傳芳	黃金星、沈傳芳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鄭宗智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鄭宗智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張天健	張天健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註1)	張天健	—	5,410	5,410	7.52%
	協理	邱建邦				
	協理(註2)	游智雄				
	協理(註3)	王憲祺				
	協理	蘇品人				
	副總經理	鄭宗智				
	財會經理	陳舒慧				

註1：108年10月21日辭任。

註2：109年2月7日辭任。

註3：109年3月31日辭任。

(四)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	-	1,878	1,878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	-	2.61%	2.6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8,769	14,088	18,736	20,69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77%	2.85%	26.05%	28.77%

註：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494,167仟元；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71,923仟元。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董事酬勞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內，酬勞分派案並應提股東會報告。
- (2)薪酬結構主要分為本薪、職務加給、獎金、津貼及酬勞等，主要依所擔任之職務及所承擔之責任，及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之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釐訂。
- (3)本公司調薪、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分配均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而規劃，經由適當權責核准後，據以施行。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08 年度)及本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9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許先越	8	1	89%	108.3.19 由董事會推選擔任董事長，108.6.18 董事會選任續任董事長。
董事長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沈振來	1	0	100%	108.3.19 華碩改派代表人而解任。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黃農哲	1	0	100%	109.3.30 華碩改派代表人而就任。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胡書賓	7	0	100%	108.3.19 華碩改派代表人而就任，108.6.18 改選連任，109.3.30 華碩改派代表人而辭任。
董事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吳欽智	8	1	89%	108.6.18 改選連任。
董事	士鼎創業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鄭敦謙	1	0	100%	109.3.12 士鼎改派代表人而就任。
董事	士鼎創業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沈傳芳	5	0	100%	108.6.18 改選新任，109.3.12 士鼎改派代表人而辭任。
董事	台灣晶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寶	4	2	67%	法人董事於 108.6.18 改選新任。
董事	林進寶	2	1	67%	108.6.18 改選由原自然人董事改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張天健	6	0	100%	108.6.18 改選連任，108.10.21 辭任。
董事	邱建邦	3	0	100%	108.6.18 改選解除董事職務。
獨立董事	徐建華	5	1	83%	108.6.18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沈維民	6	0	100%	108.6.18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沈弘哲	6	0	100%	108.6.18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下述重要事項均經董事決議通過。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議案內容
108.02.19	1. 本公司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案 2. 本公司擬將資金貸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案
108.03.19	1. 本公司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案 2. 擬購置竹北辦公室案。
109.02.11	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109.03.31	本公司 100%間接持有之大陸轉投資公司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辦理更名及現金增資案。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發生。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108.10.21 本公司擬委任新任總經理案，擬委任沈傳芳副董事長，沈傳芳副董事長依法迴避。

2. 108.10.21 本公司擬解除新任總經理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沈傳芳副董事長依法迴避。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於108年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2. 本公司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8年6月18日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而最近年度(108年度)及本年度截至3月31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徐建華	4	1	80%	108.6.18 設置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沈維民	5	0	100%	
獨立董事	沈弘哲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審計委員會議案內容
108.08.12	1. 本公司108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109.02.11	1.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109.03.31	1. 本公司108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本公司100%間接持有之大陸轉投資公司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辦理更名及現金增資案 3. 本公司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必要時得隨時以電話、信件、簡訊進行聯繫與溝通，並於審計委員會中列席，於委員需要相關資料時，提供建議與說明。
2. 本公司會計師以書面或面對面方式就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事項向獨立董事說明，獨立董事得以相同方式回覆意見，必要時得隨時以電話、信件、簡訊做充分溝通。
3.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事項未表示特別意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業於108年6月18日設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最近年度(108年度)董事會開會3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鄭君儀	2	66%	108.6.18全面改選後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監察人	劉玄達	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08年6月18日全面改選前，本公司設有2席監察人，在董事會運作方面，均邀請監察人列席並表達意見，以隨時掌握公司營運狀況，監督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如有需要得直接與員工或股東進行溝通或討論。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內部稽核主管除了於每次董事會議中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外，並於每月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監察人查閱，溝通情況良好。
 - (2)監察人不定期視情況需要與會計師以面對面方式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資訊溝通，溝通情況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本著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的精神來運作，目前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資金貸與他人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其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相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除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外，另依內部作業程序責成投資人關係（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股務、法務等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事宜並妥善處理給予回應。於公司網站設有發言人連絡e-mail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供股東及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透過股務代理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並依規定按月申報董、監事及大股東持股異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監理，已依「內部控制制度」、「子公司監理作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明確劃分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職務權責，並依風險評估建構適當之防火牆，持續執行並控管之。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監事等人員，除了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外，本公司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防範內部人利用未公開於市場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其專業領域包含技術研發、行銷、企業管理、財經管理等，並經由嚴謹的遴選提名程序產生。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業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已於108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及設置3席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視營運規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目前尚未針對董事會績效訂定評估辦法及將評估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因本公司目前尚未上市(櫃)，故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聘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依其專業及時提供本公司各項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等服務內容，依「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單位，目前由總經理室負責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本公司目前無此需求，故尚未設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重視企業社會責任，並與利害關係人建立透明而有效的多元溝通管道，在網站上設有溝通信箱，以瞭解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重大議題，並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需求，維繫並強化彼此的聯結。 （二）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股務代理機構及簽證會計師聯絡資訊，提供投資人聯絡。 （三）本公司網站設有設計支援服務專區，由專人負責處理及反饋客戶產品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依法將相關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http://www.upi-semi.com/)投資人資訊，適時揭露公司相關訊息。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網站架設為英文之網頁資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連絡e-mail。此外，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以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3條之規定，僅需申報半年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並皆於期限內完成申報作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有關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等，請參閱本公司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與投資者、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保持良好溝通。並提供發言人聯絡方式。 （三）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投資人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及進修情形。(代碼：6719)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作業，並依制度及作業進行各種風險管理評估，減少及預防所有可能的風險。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遵守誠信經營之商業活動，請參閱本公司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一、業務內容」。 （六）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預計於109年提報董事會對其投保。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相關 科系之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國家考 試及格 證書之 專業 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獨立董事	徐建華			✓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沈維民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沈弘哲			✓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18 日至 111 年 6 月 17 日，108 年度及本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徐建華	4	0	100%	108.06.18 委任連任。
委員	沈維民	4	0	100%	
委員	沈弘哲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管理階層評估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皆合法設置及申報各項環境保護措施，以維護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為IC設計公司，無工廠製造有害環境物質，尚無污染之問題。但本公司因產品、活動及服務而產生的環境考量，仍制訂「環境規劃管理程序」對於直、間接環境產生的衝擊，成立管理推動小組，不管對環境衝擊大小，皆訂定目標加以改進，提升各項資源之再利用。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致力於推動能源節約，加強員工對於環境保護的意識，透過行政管理單位的盤點與檢討，降低電費水平，並將燈具全面更換為節能燈具及利用時間控制器設定時間開關以有效控管空調及燈具之用電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制定員工手冊及內部各項管理規章，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包括調薪及員工紅利及獎金)。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包括每年定期員工健康檢查、設置哺乳室、員工眷屬遊戲室、員工休息室並於各工作區域定期進行環境消毒及各項安全設備檢查與維護。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重視人才的培育及職涯能力的發展, 依工作所需提供內部及外部相關職能領域之教育進修及訓練。本公司制訂「知識管理程序」於員工課程結束後, 做成報告讓員工可以持續有效的獲得及應用相關知識, 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知識技能。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訂有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 提供客戶客訴及退回之管道, 並將問題交由品保及相關單位處理並予以回饋, 以保障客戶權益。 本公司配合RoHS指令的要求建置綠色供應鏈管理。要求供應商及外包商供應本公司使用的產品、原料、包裝材料須符合規定。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及外包商管理流程」, 供應商需通過ISO9001評鑑, 共同致力於綠色環保科技之開發與應用, 齊力解決地球能源逐漸匱乏之環境問題。本公司於採購貨物時, 皆需遵循環保法規。 本公司已訂定「外包商管理作業規範」, 供應商品質管理已列入合格外包商名錄QSL, 以使供應商瞭解並符合本公司對產品安全及道德上之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求，增進對社會與環境之責任；如有違反，本公司得立即終止與供應商之合作關係，並得請求損害賠償。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將公司營運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揭露於網站(www.upi-semi.com)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亦揭示公司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惟尚未於公司網站建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目前尚未上市上櫃，故尚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推動各項社會責任之落實，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社會公益：本公司不定期進行社會公益及關懷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 環保：本公司為IC設計業，不涉及製造生產，尚無環境污染之疑慮，但本公司仍於企業內部貫徹實施節約能源，包含加強推動節能減碳、辦公資源回收、推動辦公室作業無紙化，加強電子簽核與辦公室自動化作業，以減少紙張使用量，加速無紙化為目標。此外，本公司亦致力研發綠色產品與服務，為地球生態保護盡一份心力。				
(三) 人權：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提供良好之溝通平台，藉以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不論是經濟面、社會面與環境面之提問、申訴或建議等內外部議題，本集團都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並提供回饋或改善方案以達有效之溝通。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已於108年02月19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負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落實執行；並於道德行為準則訂定員工遵守，員工不行有不正當利益行為、或不法洩露商業機密及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及進行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藉以規範企業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檢舉及懲戒制度，並不定期對內部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商業活動皆遵循內部控制及各項管理辦法，訂有供應商外包管理程序，供應商皆有定期評鑑，如有查有不良紀錄者則進行更換。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		✓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未來將視實際需要進行設置。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進行設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員工於報行公司業務過程中，發現有利益衝突情形者，將相關情事呈報直屬主管，直屬主管應提供合適的指導。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畫期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定期舉辦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績效評核表」等人事管理規則，設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及針對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第10條及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之規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並保存，對於舉報人身份及內容應確實保密。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集團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監察人；本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全力保護舉報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定有「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提出改善建議。並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於108年2月19日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投資人可至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upi-semi.com>）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代碼：6719)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網址 <http://www.upi-semi.com> 資訊由專人負責蒐集與維護，定期揭露及更新，提供投入查閱相關資訊。

2.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代碼：6719)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108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34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8.06.18	1. 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4.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5.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案 6. 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作業」修正案 7.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修正案 8.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9.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案 10.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07 年度盈餘分派已全數分配完畢，訂定 108 年 8 月 28 日為除息基準日，同年 9 月 20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 元。 2.左列第 3 案及第 9 案已於 108 年 7 月 25 日取得經濟部核准登記在案。 3.左列第 4~8 案已依修正後之辦法辦理相關作業。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08.2.19	1. 本公司擬將資金貸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案 2. 本公司擬與全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
108.3.19	1. 選任董事長案 2.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合併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4.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6. 提名暨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7.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8. 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購置竹北辦公室
108.5.8	1. 擬向本公司往來銀行辦理長期擔保借款新台幣肆億參仟肆佰萬元案
108.6.18	1. 選任本公司第八屆董事長案 2. 選任副董事長案 3. 擬聘請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案
108.7.3	無
108.8.12	1. 訂定本公司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相關事宜案。 2. 本公司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108.10.21	1. 本公司擬委任新任總經理案
109.2.11	1. 擬委任新任總經理案 2.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預算案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4. 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第一次員工酬勞分配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5. 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109.3.31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4. 本公司 100%間接持有之大陸轉投資公司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辦理更名及現金增資案 5. 補選董事案 6. 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
109.5.5	1.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沈振來	107.06.11	108.03.19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於108年3月19日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
總經理	張天健	100.09.01	108.10.21	因個人生涯規劃因素辭任
總經理	沈傳芳	108.10.21	109.02.11	因個人生涯規劃因素辭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	曾國華	108.01.01~108.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V	V	V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輪調，自 106 年起，簽證會計師由鄭雅慧會計師更換為林玉寬會計師，另基於本公司申請公開發行需要，委任林玉寬及曾國華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4 月 18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暨大股東	華碩電腦(股)公司	935,852	—	—	—
	代表人：許先越(註 1)	—	—	—	—
董事暨大股東	華碩電腦(股)公司	935,852	—	—	—
	代表人：吳欽智	—	—	—	—
董事暨大股東	華碩電腦(股)公司	935,852	—	—	—
	代表人：黃農哲(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	—
董事(註 3)	台灣晶技(股)公司	—	—	—	—
	代表人：林進寶	—	—	—	—
董事暨大股東(註 4)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鄭敦謙	不適用	不適用	—	—
獨立董事(註 5)	徐建華	—	—	—	—
獨立董事(註 5)	沈維民	—	—	—	—
獨立董事(註 5)	沈弘哲	—	—	—	—
總經理(註 6)	黃學偉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0	—
副總經理	鄭宗智	—	—	—	—
資深協理	邱建邦	—	—	—	—
資深協理	鄭治平	—	—	—	—
協理(註 7)	蘇品人	35,000	—	—	—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4 月 18 日 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協理(註 8)	曾鼎濬	—	—	—	—
協理(註 9)	陳建昌	—	—	—	—
協理(註 10)	齊海莉	不適用	不適用	—	—
財會經理	陳舒慧	(15,000)	—	—	—
前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註 11)	沈振來	—	—	不適用	不適用
前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12)	胡書賓	—	—	—	—
前法人董事代表人暨 總經理(註 13)	沈傳芳	—	—	—	—
前董事暨總經理 (註 14)	張天健	—	—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註 15)	鄭君儀	—	—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註 15)	劉玄達	—	—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註 16)	蘇可明	—	—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深協理(註 17)	游智雄	—	—	—	—
資深協理(註 18)	王憲祺	—	—	22,740	—
資深協理(註 19)	馬行健	—	—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深副總經理(註 20)	黃金星	—	—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108年3月19日董事會推選為董事長，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2：109年3月30日華碩電腦(股)公司改派其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3：台灣晶技(股)公司經108年6月18日股東常會選任為法人董事，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林進寶先生原任自然人董事，於108年6月18日股東常會改以法人代表人身分當選董事。

註4：士鼎創投(股)公司經108年6月18日股東常會選任為法人董事，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109年3月12日士鼎創投改派鄭敦謙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5：經108年6月18日股東常會選任為獨立董事，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6：109年2月11日起就任，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7：108年6月1日就任，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8：108年5月2日就任，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9：108年6月17日就任，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10：109年4月6日就任，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

註11：108年3月19日華碩電腦(股)公司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解除其董事長及董事職務，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解任日止。

註12：108年3月19日華碩電腦(股)公司改派其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109年3月30日華碩電腦(股)公司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解除其董事職務，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解任日止。

註13：108年10月21日就任總經理，109年2月11日辭任總經理一職；108年6月18日股東常會選任為法人董事代表人，109年3月12日士鼎創投改派代表人，解除其董事職務，故其股數增(減)統計自就任起計算至解任日止。

註14：108年10月21日辭任董事及總經理，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解任日止。

註15：108年6月18日股東會全面改選後解任，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解任日止。

註16：108年6月30日辭任，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辭任日止。

註17：109年2月7日辭任，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辭任日止。

註18：109年3月31日辭任，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辭任日止。

註19：108年2月20日辭任，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辭任日止。

註20：108年2月28日辭任，故股數增(減)統計至辭任日止。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1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碩電腦(股)公司	20,135,968	28.87	—	—	—	—	華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子公司	—
代表人：施崇棠	—	—	—	—	—	—		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6,975,000	10.00	—	—	—	—	—	—	—
代表人：鄭敦謙	—	—	—	—	—	—	—	—	—
華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4,654,937	6.67	—	—	—	—	華碩電腦(股)公司	母公司	—
代表人：施崇棠	—	—	—	—	—	—		左列公司之董事長	—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87,000	5.00	—	—	—	—	—	—	—
代表人：宋福祥	—	—	—	—	—	—	—	—	—
富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0,608	2.45	—	—	—	—	—	—	—
代表人：蔡國智	—	—	—	—	—	—	—	—	—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6,000	2.17	—	—	—	—	—	—	—
代表人：林萬興	—	—	—	—	—	—	—	—	—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914,780	1.31							
黃雲朋	713,741	1.02	—	—	—	—	—	—	—
宋承翰	700,000	1.00	—	—	—	—	—	—	—
盧秋月	483,126	0.69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4,350,000	100	-	-	4,350,000	100
uPI Semiconductor Inc.	400,000	100	-	-	400,000	100
JPD Labo Co., Ltd. (註1)	1,400	100	-	-	1,400	100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2)	-		-	100	-	100

註1：原由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投資設立，於民國108年6月1日經本公司與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力祥半導體(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故其轉投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取得。

註2：原公司名稱為「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8日公司更名為「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該被投資公司未發行股票，故無持有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09年4月18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9,746,189	50,253,811	12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核准日 期及文 號
102.05	10	120,000	1,200,000	90,167	901,669	員工認股權憑證 3,545 仟元	無	註 1
106.09	10	120,000	1,200,000	68,346	683,462	減資彌補虧損 218,207 仟元	無	註 2
107.09	11.5	120,000	1,200,000	69,746	697,462	員工認股權憑證 14,000 仟元	無	註 3

註1：經經濟部102.05.17經授商字第10201089460號核准在案。

註2：經經濟部106.09.04經授商字第10601120640號核准在案。

註3：經經濟部107.09.26經授商字第10701124280號核准在案。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1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1	28	847	5	881
持有股數	-	914,780	41,638,683	26,893,011	299,715	69,746,189
持股比例(%)	-	1.31	59.70	38.56	0.4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1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1	28,938	0.04
1,000 至 5,000	201	659,393	0.95
5,001 至 10,000	144	1,150,756	1.65
10,001 至 15,000	65	846,677	1.21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5,001 至 20,000	69	1,237,852	1.78
20,001 至 30,000	75	1,868,104	2.68
30,001 至 40,000	59	2,061,319	2.96
40,001 至 50,000	32	1,463,867	2.10
50,001 至 100,000	76	5,230,700	7.50
100,001 至 200,000	43	5,984,003	8.58
200,001 至 400,000	21	5,864,126	8.41
400,001 至 600,000	6	2,542,420	3.64
600,001 至 800,000	2	1,413,741	2.02
800,001 至 1,000,000	1	914,780	1.31
1,000,001 股以上	6	38,479,513	55.17
合計	881	69,746,189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1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0,135,968	28.87
士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75,000	10.00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54,937	6.67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87,000	5.00
富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0,608	2.45
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6,000	2.17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914,780	1.31
黃雲朋		713,741	1.02
宋承翰		700,000	1.00
盧秋月		483,126	0.6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96	18.84
	分配後		17.95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8,737	69,74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項目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7.19	1.03
		追溯調整後	7.19	註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	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註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08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紅利，並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之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為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因考量 109 年度迄今因新冠肺炎所帶來的全球經濟急凍、金融資本市場波動劇烈而籌資不易等國內外經濟情勢、股本膨脹不利於股東權益等因素，並經評估本公司未來發展計畫及營運資金需求後，經本公司 10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擬將 108 年度稅後淨利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7,192 仟元後，其餘累積期末未分配盈餘擬不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以保留實力因應接下來之變局。本案將俟 109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子公司之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3月31日董事會中決議分派員工酬勞8,083仟元及不分派董事酬勞，前述將俟109年6月16日股東常會報告後，依相關規定辦理。上述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金額與108年度原估列費用金額一致，尚無差異。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決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108 年配發)		
	財報認列數	實際配發情形	差異
員工酬勞-現金	41,823	41,923	-
董事、監察人酬勞	-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7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7年11月29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12月19日
發行單位數	4,000,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74%
認股存續期間	109年12月19日至117年12月19日
履約方式	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40% 屆滿3年：70%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份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2,680,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新台幣元)	14.67(註)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8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得於存續期間陸續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依員工認股權辦法，因108年9月20日發放現金股利，故調整認股價格。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9年4月18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註1)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註1)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註2)	張天健	950,000	1.36	0	0	0	0	450,000	14.67	6,601,500	0.65
	資深協理 (註3)	游智雄										
	副總經理	鄭宗智										
	資深協理	邱建邦										
	資深協理 (註4)	王憲祺										
	資深協理 (註5)	馬行健										
	資深副總 (註6)	黃金星										
	資深協理	鄭治平										
	協理	蘇品人										
	財會經理	陳舒慧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註 1)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註 1)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經理	陳志豪	740,000	1.06	0	0	0	0	590,000	14.67	8,655,300	0.85
	副處長 (註 7)	許文俊										
	資深經理	林恆立										
	經理	徐正青										
	專案處長	陳銀康										
	資深經理	張志廉										
	資深經理	柯舜粉										
	資深經理	黃水木										
	資深經理 (註 8)	松浦伸悌										
	經理	蔡鍵賢										

註1：因106年股東會通過減資擬補虧損，每仟股換發758股，取得認股數為換算減資後數額。

註2：已於108年10月21日離職。

註3：已於109年2月07日離職。

註4：已於109年3月31日離職。

註5：已於108年2月20日離職。

註6：已於108年2月28日離職。

註7：已於109年4月10日離職。

註8：已於109年2月11日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依公司執照及營利事業登記證所載之主要營業項目

-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3)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4)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6)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7)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8)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9)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10)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1)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12)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3)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5)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16)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17)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業務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電源管理 IC	1,657,982	58.9%
功率元件(MOSFET)	1,157,453	41.1%
合計	2,815,435	100.0%



3.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產品類別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電源管理 IC	1. 整合電流及溫度監控智慧功率級模組 Smart Power Stage 2. 整合型功率級模組 Power Stage 3. 3V/5V 降壓轉換器 4. 高精度高速四通道類比數位轉換器整合類比多路復用器 ADC pre filter with Analog Multiplexer 5. 5S 2nd PTIC 5串鋰電池二次保護 IC(uP8216) 6. PTIC 內建擬似濾波器之2~4串鋰電池二次保護 IC 7. 2~4S MOSFET+2nd PTIC 2in1 POC 2~4S 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2nd PTIC 2合1 保護晶片
功率元件(MOSFET)	1. G6 LV 25 &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 Dual N MOSFET / DrMOSs 第6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單晶片/雙晶片/驅動器內置雙晶片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 2. G5 40V Industrial grade ultra-low Ron ,SR MOSFET Motor Application MOSFET 第5代 40V 工業級 超低導通阻抗功率場效電晶體, 同步整流/無刷馬達專用高效能 . 3. G5 MV 100V/150V Industrial grade high performance ,第5代 100V/150V 工業級中壓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 4. G5.2 12V Ultra-low Ron & thick metal single cell high performance Battery single cell application MOSFET 第5.2代 12V 超薄低導通阻抗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 5. G5 P-type 30V low Ron Load Switch / Multi-cell Battery Application 高效能 MOSFET 第5代 P 型低導通阻抗 負載開關/多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專司電源管理 IC 及分離式功率元件之設計及銷售，其廣泛運用於電力設備之高效能電源管理、電能變換和電路控制，係進行電能(功率)處理之核心器件，弱電控制與強電運行間之橋樑，典型功率處理功能除包括變頻、變壓、變流、功率放大和功率管理外，更持續朝節能趨勢發展。若就本公司所屬產業觀之，本公司係屬半導體產業一環，並可進一步歸屬功率半導體；而就產品分類而言，則區分為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元件，故茲就半導體、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元件之產業概況說明如下：

(1)半導體市場概況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WSTS）發布，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2020年預計為



4,330億美元，將比2019年增長5.9%，其中分離式功率元件 (Discrete Semiconductor) 將有3.8%之成長幅度，而類比 IC 則亦有5.3%之增幅表現。

WSTS Forecast Summary

From the fall 2019 Forecast Meeting, held November 19 to 21, 2019:

Fall 2019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18	2019	2020	2018	2019	2020
Americas	102,997	75,469	80,775	16.4	-26.7	7.0
Europe	42,957	40,008	40,913	12.1	-6.9	2.3
Japan	39,961	35,536	36,654	9.2	-11.1	3.1
Asia Pacific	282,863	257,974	274,686	13.7	-8.8	6.5
Total World - \$M	468,778	408,988	433,027	13.7	-12.8	5.9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24,102	23,960	24,874	11.3	-0.6	3.8
Optoelectronics	38,032	41,056	46,168	9.2	7.9	12.5
Sensors	13,356	13,623	14,355	6.2	2.0	5.4
Integrated Circuits	393,288	330,350	347,630	14.6	-16.0	5.2
Analog	58,785	54,151	57,002	10.8	-7.9	5.3
Micro	67,233	65,674	68,879	5.2	-2.3	4.9
Logic	109,303	104,617	111,463	6.9	-4.3	6.5
Memory	157,967	105,907	110,286	27.4	-33.0	4.1
Total Products - \$M	468,778	408,988	433,027	13.7	-12.8	5.9

Note: Numbers in the table are rounded to whole millions of dollars, which may cause totals by region and totals by product group to differ slightly.

(2) 電源管理 IC 市場概況

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發展課題之一，而類比 IC 中的電源管理 IC 正扮演著不可或缺的關鍵性角色，電源管理 IC 主要作為在不同的系統運作狀態下，隨時控制並保持系統內適當電流與電壓正常供給。而電源供應器的好壞，將會直接影響電子產品的使用壽命。

電源管理單元(PMU)是一種高度集成、針對可攜式應用的電源管理方案，即將傳統分立的若干類電源管理器件整合在單個的封裝之內，可實現更高的電源轉換效率、更低功耗，以及更少的元件數，以適應縮小的板級空間。PMU 在有限的體積內集成了盡可能多的電源通道，根據各個子單元的需求、提供高效率的供電，或提供低雜訊的乾淨電源，又或者是系統必須的上電時序控制，成為系統供電的首選。

未來在高速運算，人工智能，5G 及車用電子等產業快速成長下，PMU 的市場需求有望實現較之前市場預期更高的發展態勢。

(3) 功率式元件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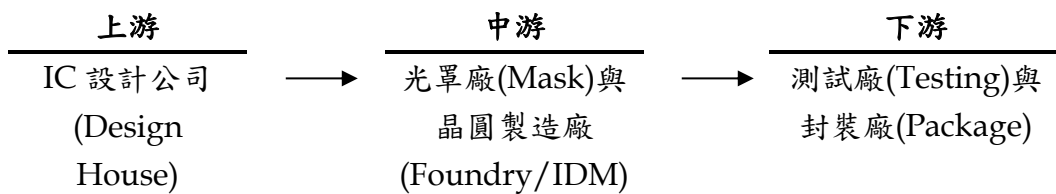
功率元件係進行電能(功率)處理之核心器件，弱電控制與強電運行間之橋樑，典型功率處理功能除包括變頻、變壓、變流、功率放大和功率管理外，更持續朝節能趨勢發展。近年功率元件之成長動能主要來自終端應用設備需求增溫，舉凡消費性電子、通訊設備、電動車、新能源與產業機器等，均由功率元件負責處理電源型式之轉換。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WSTS)統計，分離式功率元件 (Discrete Semiconductor) 市場規模於2020年將達239億美元，相較2019年將有3.8%之成長幅度。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無自有晶圓廠之 IC 設計公司，故委由其他生產製造廠商為本公司代工製造、封裝及測試晶片。晶片經最終測試後，經由代理商或直接將產品銷售予在其系統中使用本公司晶片之專業代工廠(OEMs)、設計加工製造廠(ODMs)及系統設計廠商。

依照產品製程，IC 產業鏈可分成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Design House)、中游之光罩廠(Mask)和晶圓製造廠(Foundry/IDM)及下游之測試廠(Testing)與封裝廠(Package)，本公司屬於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3. 產品發展趨勢

本公司現階段主力發展產品為功率半導體，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 (WSTS) 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2020年預計為4,330億美元，將比2019年增長5.9%，其中分離式功率元件 (Discrete Semiconductor)將有3.8%之成長幅度，而類比 IC 則亦有5.3%之增幅表現。茲就本公司產品未來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1) 應用產品輕薄化與成本低價化

隨著資訊家電產品朝向微小化及可攜式的方向發展，以及半導體應用範圍愈來愈廣泛，未來 IC 將朝低耗能、高效率及高穩定度的方向發展。因此，必須掌握市場、產品開發與服務客戶之先機，並加強對產品整合之技術能力。

(2) 因應客戶特殊應用需求而設計之客製化 IC 日益成長

由於未來資訊產品應用積體電路需求日益增加，各廠商在面對消費者對電子資訊產品功能需求愈趨完美情形下，必將更致力於產品之研發，而對特殊應用 IC 之需求亦將隨之大幅成長。

(3) 朝體積小、高效率、低待機功耗與高整合之發展趨勢

隨著可攜式的3C 產品越來越普及，終端客戶對於輕薄短小、長待機時間和高功能整合的要求也日益強烈。為達到此目的，電源 IC 必須在整體效率上做提昇，待機時的低耗電量，以延長電池使用時間。而為求輕薄短小，厚度薄面積小但散熱係數佳的封裝型態也是目前採用的重點。而高整合型 IC 的使用，不但能減少零件數量以縮減使用電路板面積，且能降低系統耗電以及提昇系統可靠度及品質等效益，並可提高生產良率，且降低生產工時，進而降低成本。



4. 產業競爭情形

本公司專司功率半導體之設計及銷售，主要產品包括功率分離式元件 (Power Discrete) 及功率積體電路(Power IC) 等兩大類。就全球功率半導體發展觀之，主要技術及市場仍掌握在國際大廠包含英飛凌(Infineon)、安森美(On-semi)、Toshiba、ST、Vishay 等，其中全球功率半導體龍頭－英飛凌更囊括全球18.5%之市佔率；而國內競爭廠商則有致新、通嘉、富鼎、尼克森、大中、杰力、矽力-KY、昂寶-KY 及茂達等廠商為主。功率半導體終端應用領域廣泛，多涵蓋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顯示卡、車用、工控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其中消費性電子產品尚包含智慧型手機、電動腳踏車、遙控無人機、掃地機器人、液晶電視與顯示器、電源供應器、快速充電器、電子菸及網路分享器等電子裝置等，惟各家側重之應用領域仍略有不同。

綜觀國內外廠商，本公司在市場中是少數同時具備分離式功率元件及功率積體電路產品線之設計研發公司，在完整之產品系列組合上，得以提供客戶全方位電源管理解決方案，並憑藉技術及品質優勢，提升公司產品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已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研發費用(A)	334,512	307,952	322,244	454,905	460,593
營業收入淨額(B)	2,490,036	3,060,370	2,662,299	3,568,958	2,815,435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A)/(B)	13.4%	10.1%	12.1%	12.8%	16.4%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4 年度	1. AMD/NVidia 高效能 3~8 相 PWM 控制器 2. 高精度電流平衡二相同步降壓控制器 3. 整合型面板電源管理 IC 4. 高整合型 PMIC 5. 車充電源管理 IC 6. G4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4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7. G1 60V 高效能 SR MOSFET / 5-6cell Battery Application 第 1 代 60V 同步整流/5-6 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8. G3.6 24V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MOSFET 第 3.6 代 24V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年度	研發成果
	9. G3.6 20V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MOSFET 第 3.6 代 20V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0. G4 30V DC/DC 高效能 Dual N MOSFET 第 4 代 30V 直流/直流高效能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雙晶片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1. G3.6 12V / 20V / 24V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CSP MOSFET 第 3.6 代 12V/20V/24V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晶片尺寸封裝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05 年度	1. Intel IMVP8 高效能多相 PWM 控制器 2. 高速單通道 GANFET 驅動 IC) 3. 集成充電協議[QC2.0/QC3.0/PE+1.1/PE+2.0/ FCP] 車充電源管理 IC 4. 高整合充電協議介面 IC [QC2.0/QC3.0/PE+1.1/PE+2.0/ FCP/SCP] 5. G5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6. G5 30V DC/DC 高效能 Dual N MOSFET 第 4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雙晶片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06 年度	1. Intel/NVidia 高效能多相 PWM 控制器 2. 雙通道 GANFET 驅動 IC 3. 功率感測類比多工器 4. 大電流降壓電源轉換 IC 5. 大電流升壓電源轉換 IC 6. NVidia 電源切換 IC 7. PPG HRV 光學生物訊號偵測器 8. G5.2 12V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CSP MOSFET 第 5.2 代 12V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晶片尺寸封裝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9. G5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0. G5 30V DC/DC 高效能 non-flip Dual N MOSFET 第 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雙晶片非翻轉式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1. G5 100V 高效能 SR MOSFET / 8-9cell Battery Application 第 5 代 100V 同步整流/8-9 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2. G5 60V 高效能 SR MOSFET / 5-6cell Battery Application 第 5 代 60V 同步整流/5-6 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3. G5.2 12V / 24V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MOSFET 第 5.2 代 12V/24V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4. G5 4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5 代 4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5. G3.5 2nd Fab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3.5 代 30V 2 代晶圓廠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雙晶片非翻轉式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6. 高速低容 TVS for HDMI1.4 application. 17. 低容 TVS for USB2.0 application. 18. 高速低容 TVS for USB3.0 application.



年度	研發成果
107 年	1. 鋰電池二次保護 IC 2. 生物共振晶片 3. 3A Non-Synchronous Buck Regulator 3A 非同步降壓轉換器 4. Power Management Unit for SSD SSD 記憶體電源管理 5. Three-Phase, BLDC Motor Driver 三相無刷直流馬達驅動器 6. High Speed 12V MOSFET Drivers 雙輸入高速 12V MOSFET 開級驅動器 7. UPS for Wireless Charger 高整合功率級驅動 IC 8. G5 30V 高效能 DrMOS 第 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驅動器內置雙晶片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9. G5 30V 2-4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MOSFET 第 5 代 30V 2-4 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0. G3.5 2nd Fab 30V signal MOSFET for Load Switch Application 第 3.5 代 30V 2 代晶圓廠 訊號/負載開關專用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1. G5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2. G5 4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5 代 4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3. G3.6 2nd Fab 20V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MOSFET 第 3.6 代 20V 2 代晶圓廠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4. G5 30V DC/DC 高效能 non-flip Dual N MOSFET 第 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雙晶片非翻轉式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5. G5 100V 高效能 SR MOSFET / 8-9cell Battery Application 第 5 代 100V 同步整流/8-9 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16. 高速低容 TVS for HDMI2.0 application. 17. 高速低容 TVS for USB3.1 Gen1 application. 18. 繪圖卡應用 300W 雙輸入電源交換控制 IC (Power Switch Controller) 19. 繪圖卡應用 4-Channel ADC prefilter with Analog Multiplexer
108 年	1. G5.5 30V DC/DC 高效能 MOSFET 第 5.5 代 30V 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2. G5 100V SR switching MOS 2nd fab 同步整流高效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 3. 高速低容 TVS for USB3.1 Gen2 application. 4. 200W 高功率電容切換式降壓轉換器 200W High Power Switched Cap Converter. 5. 30W 雙輸出車用充電器. 30W Dual Channel Car Charger. 6. NVIDIA OVR3I 三相 PWM 控制器。 7. Intel IMVP9 多相控制器 8. 5V/12V 電子菸/無線充電/馬達 適用 DRMOS 9. 5V HI/LI 雙輸入 DRMOS



年度	研發成果
109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1. 整合電流及溫度監控智慧功率級模組 Smart Power Stage 2. 12A, 22V Converter 高壓高電流同步降壓轉換器 3. 單通道電流可調式電源開關 IC 4. 3.5A 單通道, CC/CV 同步降壓轉換器 5. 車用充電電源管理 IC 6. 同步整流 SRMOS 7. 馬達驅動 IC 8. AMD SVI2 多相降壓控制器 9. G5 25V+ SBD Smart Power Stage 第 5 代 25V 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蕭特基二極體集成 . 10. G5 SGT 30V DC/DC Asyn Dual 第 5 代 分離開級 30V 高效能直流/直流電源轉換專用不對稱雙 N 溝道功率場效電晶體 . 11. G5.2 12V Ultra-thin & thick metal 1cell 高效能 Battery Application MOSFET 第 5.2 代 12V 超薄厚銀 單串電池保護專用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 12. 4. 2~4S 3 in 1 (OVP, OTP, RTC) 2nd PTIC 2~4 串多功能(過電壓、過溫、LDO)鋰電池 2 次保護 IC 13. 5. 2~4S better noise immunity 2nd PTIC 2~4 串加強抗噪鋰電池 2 次保護 IC 14. G5.5 30V 高效能 Double Gate MOSFET 第 5.5 代 30V 雙閘極高效能功率場效電晶體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1)產品策略

蒐集市場資訊，以掌握市場需求及技術開發，並持續進行現有產品技術改善及功能整合，提供具競爭力的產品線方案供客戶選擇。

(2)行銷策略

- A.加強對既有客戶業務支援，提供完整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
- B.持續拓展行銷通路據點、爭取國內外知名廠商訂單，以提高市場占有率。
- C.持續提高公司知名度及強化市場定位。

(3)生產策略

持續與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等維持密切合作關係，以掌握原料貨源供應並降低生產成本。

(4)財務策略

強化銀行往來關係，降低公司資金成本，並控管且降低公司匯兌風險。



2. 長期發展計劃

(1) 產品策略

開發產品新應用領域，提供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藉以擴展新客戶及提升公司獲利。參加並推動國際標準制定，提前取得相關產品市場及技術資訊，讓產品能符合 Time-to-Market。參加相關標準組織之驗證平台的篩選評比，使本公司產品能成為各家產品互通性測試的基準。

(2) 行銷策略

針對各市場需要，舉辦產品發表會及技術研討會，並與國際廠商建立業務合作關係。

(3) 生產策略

除與原有代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外，並尋求新代工廠商的業務配合，累積業務拓展基礎，提供客戶迅速準確之交期及高品質之產品。

(4) 財務策略

持續推動公司上市櫃計畫，充分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籌資工具，以取得成本較低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維持企業永續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亞洲	2,007,349	56.2%	1,904,271	67.6%
台灣	1,558,180	43.7%	904,535	32.1%
美洲	3,429	0.1%	6,629	0.3%
合計	3,568,958	100.0%	2,815,435	1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專注於功率半導體之研發及銷售，其中大致區分為分離式功率元件及功率積體電路，而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WSTS)預估，2019年分離式功率元件 (Discrete Semiconductor) 及類比 IC (Analog) 營收金額分別為240億美元及541億美元，若以公司當年度營收約當0.94億美元相較，全球市佔率約為0.12%，顯見未來仍具相當成長空間。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專注於功率半導體之研發及銷售，終端產品應用面則係以個人電腦產業息息相關，故茲就個人電腦及繪圖卡產業市況說明如下：

(1)個人電腦市場

本公司現階段主力發展功率半導體市場，功率半導體市場涵蓋應用領域廣泛，相較於國際大廠在車用、無線通訊等領域耕耘許久並位居領先地位，國內廠商則多以個人電腦、電腦週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為主。本公司終端產品應用側重於個人電腦領域，而就下表個人電腦出貨預測觀之，2020年~2022年個人電腦市場雖然逐年下滑，但其出貨量仍尚屬穩健，加上本公司深耕電腦產業良久，在電源管理完整解決方案上，同時具備分離式功率元件及功率積體電路之研發技術，在整合性產品得以較同業表現更為突出，深受電腦品牌大廠青睞。

2020~2022年度全球各類裝置出貨量

單位：百萬台

裝置種類	2020 年度	2021 度	2022 年度
傳統 PC(桌上型及筆電)	178	170	162
Ultramobiles(頂級機種)	73	77	80
整體 PC 市場	251	247	242
Ultramobiles(基本與實用款)	139	134	132
運算裝置市場	390	381	374
行動電話	1,776	1,771	1,757
整體裝置市場	2,166	2,152	2,131

資料來源：Gartner(2020 年 1 月)

註：Ultramobile(頂級機種)包括微軟 Surface Pro、Lenovo Yoga 3 Pro 以及蘋果 MacBook Air 等。Ultramobile(基本款)包括螢幕小於十吋的 Windows 裝置、蘋果的 iPad 與 iPad Mini、所有搭載 Android 系統的平板如 Google Nexus 9(不含白牌)、以及 Chromebook。Ultramobile(實用款)主要為白牌平板電腦。

(2)繪圖卡

繪圖卡做為電腦運算之標準配備，主要功能係透過算力控制電腦圖像輸出，而隨著消費者娛樂影音需求提升、電競遊戲產業蓬勃發展、區塊鏈技術與數位貨幣盛行風潮影響，近年來全球主要繪圖晶片廠商 Nvidia 及 AMD 不斷推出新規格，帶動新一波高階獨立繪圖卡熱潮及個人電腦內建繪圖卡規格提升，並挹注繪圖卡出貨量穩健成長。本公司主要以繪圖晶片做為開發產品之主要元件，長年與國內外知名 PC 廠商共同研發繪圖卡產品新規格，提供其電源管理之完整解決方案，進而優化產品整體運作表現。目前繪圖卡市場終端需求仍以電競產業為大宗，而根據市調公司 Newzoo 發布之全球電競市場報告指出，2020年全球電競產值將達到11億美元，隨著電競產業逐漸成熟，顯見未來需求動能仍大。

4.競爭利基

(1)專業技術團隊



本公司研發及技術團隊具有類比 IC 設計領域之專才，研發以高整合、高效能之功率系統為開發主軸。研發產品應用範圍自處理器電源系統、電池管理系統至家用及工業用電子。

(2)產品規格齊全

本公司產品規格齊全，可提供混合和高功率密度半導體完整解決方案。

(3)高性價比產品

本公司設計能力全面，可為客戶打造兼具獨特性與相容性之客製化商品，同時與代工廠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擁有技術及品質優勢，提供客戶高性價比產品。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研發團隊成員在產業已累積相當經驗，精通半導體製程、半導體元件物理及電路特性等，在面臨傳輸介面規格的變化與同業競爭下，研發團隊透過持續不斷之產品優化與新應用方案之拓展，讓公司得以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獲利，並累積研發實力，作為公司長遠發展之能量。

B.產品線完整

本公司因應市場需求適時推出各項產品解決方案，可滿足客戶所有規格產品需求。

C.客戶服務導向

本公司除在產品品質、交期、良率均能滿足客戶之需求外，多年來持續精進研發技術能力及電路設計之優化，以提供客戶最佳且穩定之產品品質，並提供客戶產品設計參考，協助客戶縮短產品開發時程，隨時掌握市場脈動與客戶共同成長。

D.半導體產業體系分工完整

在晶圓製造、封裝、測試業者產能及技術充足支援下，國內 IC 設計業者除了可集中資源專注於本身專長領域，並可在最短時間內與下游業者取得協調及配合，不論在成本、品質或時效掌控上，均有助於提升產品之市場競爭力。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研發人才缺乏之風險

由於 IC 設計業競爭者眾，研發人才需求增加，使得國內 IC 設計人才逐漸略顯不足，優秀專業人才的爭取日漸困難，且需要長時間培養及訓練，具經驗之研發人才



常成為他公司招攬之對象。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及晉升管道外，亦提供完整的教育訓練以培訓多元化研發人才，並持續維持員工福利、實施員工認股權證等員工獎酬政策、積極推動上市/櫃，藉以健全公司營運及提高公司知名度，以吸引優秀設計人才加入，增加技術廣度與深度。此外持續用心經營與員工之關係，建立良好溝通管道，以加強員工之向心力與凝聚力，降低人員異動之風險。

B. 潛在競爭者跨足市場之風險

IC 設計業為一個高度競爭的產業，如進入市場的競爭廠商增加，可能造成產品價格波動與客戶異動的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利用現有技術以及已深耕多年的市場經驗，開發性能更高、整合性更好、成本更低的產品以保持產品競爭優勢，並持續維持與客戶良好互動關係。

C. 客戶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目前營收集集中於主要通路代理商，若銷售客戶異動將對公司營運獲利產生不利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代理商僅具有統籌產品物流規劃之功能，而與主要終端客戶之產品規格設計至售後服務等仍由本公司直接接洽。本公司未來除與既有之通路代理商及終端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外，亦將持續研發新產品並擬拓展新通路代理商、OEM/ODM 代工或系統廠商等新客源，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D. 對晶圓代工廠依賴程度高，產生進貨集中風險

IC 設計業之特性是將產品製程委外生產，當半導體產業景氣不佳時，代工廠產能可充分因應 IC 設計公司所需，惟當半導體景氣上揚時，各家代工廠之產能均普遍有供不應求之情形，故取得下游代工廠充裕產能以支應所需，便成為 IC 設計公司營收及獲利成長之關鍵因素。有鑑於此，IC 設計業者通常與特定晶圓代工廠長期往來，因而對晶圓代工廠之依存度高，可能有進貨高度集中之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與下游之代工廠維持密切的代工合作關係，以確保產能之取得並掌握產品之交期，同時與國內晶圓大廠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書，未來亦不排除尋求其他廠商合作之可能性，以因應擴產時之需求及避免進貨集中帶來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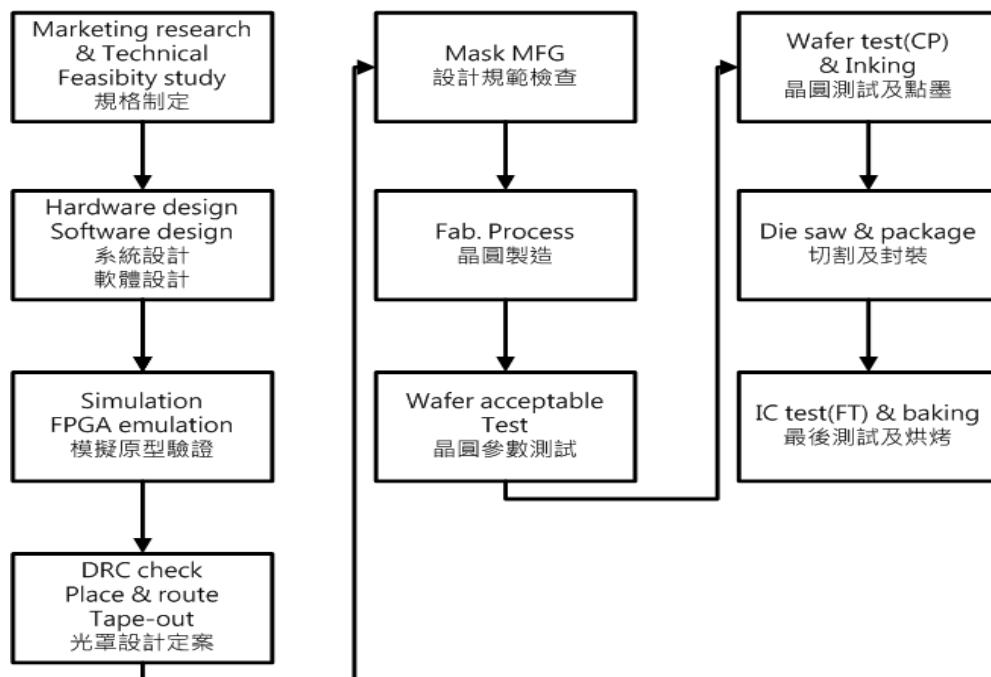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商品名稱	用途
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元件	主要應用在主機板、筆記型電腦、繪圖卡、高度運算領域及其他消費性電子產品。

2.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為晶圓，主要向國際知名之供應商採購，本公司與供應商配合良好，採購價格也會定期依照實際全球原物料供貨及成本進行修正。另外，本公司並嚴密管控供貨之品質，確保原料之良率無虞。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況
晶圓	A 廠商	品質與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況良好。
	B 廠商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003,698	79.8	註	A 廠商	779,940	86.6	無
	其他	254,648	20.2	無	其他	120,246	13.4	無
	進貨淨額	1,258,346	100.0		進貨淨額	900,186	100.0	

註：原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主要原料供應商為國內晶圓代工大廠，由於晶圓代工廠的製程技術、品質良率、設備產能、交貨速度及價格為影響本公司產品開發及銷售成功與否之重要關鍵因素，因此本公司必須能充分掌握與其維持良好且穩定的長期合作關係，以確保本公司之產品在品質、效能及價格上持續保有競爭優勢，故本公司之主要原料供應商為長期配合結果並於短期內不會產生重大調整改變，未來隨著新製程技術不斷開發，本公司亦將積極尋求與其他主要供應商合作，以降低對單一廠商之依賴度。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1,350,752	37.9	無	甲客戶	1,207,019	42.9	無
2	乙客戶	931,918	26.1	無	乙客戶	557,601	19.8	無
3	丙客戶	632,766	17.7	無	丙客戶	482,490	17.1	無
	營業淨額	3,568,958	100.0		營業淨額	2,815,435	100.0	

增減變動原因：

主要受產品終端市場變化、客戶採購需求及策略改變等因素影響，108年及107年度本公司之主要銷貨客戶變動不大。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IC	註	548,048	847,968	註	618,463	823,787
MOS		761,876	1,199,108		631,321	1,019,332
合計		1,309,924	2,047,076		1,249,784	1,843,119

註：本公司產品係委外加工生產，故無法計算產能。



增減變動分析：

108年主要係受到前三季市場需求減緩及庫存調節等因素影響，而使得108年度生產量及生產值較前期衰退。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IC 晶片	332,867	1,040,113	289,626	898,678	218,176	543,841	399,717	1,114,141
MOS	277,444	502,207	471,022	1,105,576	171,579	360,694	387,136	796,759
其他	4,519	15,860	-	6,524	-	-	-	-
合計	614,830	1,558,180	760,648	2,010,778	389,755	904,535	786,853	1,910,900

增減變動分析：

108年主要係受到前三季市場需求減緩及庫存調節等因素影響，而使得108年度銷售量值皆較前期衰退。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47	51	47
	一 般 職 員	247	258	260
	合 計	294	309	307
平 均 年 歲		39.28	39.45	39.5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69	3.84	3.97
學歷分 布 比率%	博 士	1.02%	0.65%	0.65%
	碩 士	45.58%	41.42%	41.04%
	大 學 (專)	52.38%	56.96%	57.33%
	高 中 (含) 以 下	1.02%	0.97%	0.9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優秀的專業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和諧的勞資關係為企業發展的基石，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穩定，公司保持業務積極正向發展，除致力提升員工福利、待遇及工作環境外，同時維持勞資溝通管道暢通，並經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發揮個人的專才，使同仁及公司同步成長，共同攜手創造美好的未來。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1) 依法享有特休假、提撥退休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福利活動，保障勞工權益。
- (2) 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旅平險，由公司負擔保費。
- (3)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為員工的健康把關；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旅遊活動、員工下午茶，豐富同仁休閒活動，增進情誼。
- (4) 端午節、中秋節均有禮金或禮品。
- (5) 婚喪生育等均有補助。

2. 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率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同時進行內部訓練和外部訓練，以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本公司各項訓練列舉如下：

- (1) 新進人員訓練：到職當日提供有關公司之企業文化、組織沿革、工作規則、員工福利、注意事項、環境介紹等說明課程，使新進人員對公司有基本的認識。
- (2) 在職人員訓練：培養同仁在工作方面的專業技能、知識及管理的能力。
- (3) 專業職能訓練：依需要派同仁至相關機構受訓，讓同仁取得專業的檢驗認證。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之生活，藉以提高在職期間之服務精神，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以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退休金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可透過開放溝通之方式等管道進行意見交流，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因此，迄今並無重大之勞資糾紛情事產生。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 日 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產品買賣合約書	C 廠商	107.10.01-112.09.30	磊晶矽晶圓採購	無
合併契約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08.02.19	合併子公司	無
產能保證協議書	A 廠商	108.04.01~110.04.30	矽晶圓採購	無
供貨保證合約書	甲客戶及其客戶	107.10.01-109.03.31	供貨保證	無
授信總約定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7.01~109.06.30	長期擔保放款及綜合授信項目	無
不動產買賣契約書	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8.04.10	辦公室買賣契約	無
測試包機合約	D 廠商	108.12.01~111.11.30	測試產能保證	無
產能協議書	E 廠商	109.03.18~114.03.31	封裝產能保證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1,142,490	1,446,526	1,414,470	2,027,399	1,724,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919	70,066	67,846	82,665	492,195
無形資產			12,144	12,058	12,005	26,349	30,600
其他資產			19,022	13,435	13,973	129,169	89,598
資產總額			1,232,575	1,542,085	1,508,294	2,265,582	2,365,16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2,776	830,854	698,784	957,288	692,303
	分配後		622,776	830,854	698,784	1,027,034	註 2
非流動負債			34,433	25,660	24,106	4,826	1,2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7,209	856,514	722,890	962,114	1,050,915
	分配後		657,209	856,514	722,890	1,031,86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75,366	685,571	785,404	1,303,468	1,314,251
股本			901,669	901,669	683,462	697,462	697,462
資本公積			3,198	3,198	3,198	13,095	21,7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9,501)	(219,296)	98,744	582,928	535,688
	分配後		(329,501)	(219,296)	98,744	513,182	註 2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5,366	685,571	785,404	1,303,468	1,314,251
	分配後		575,366	685,571	785,404	1,233,722	註 2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常會承認。



2.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719,042	889,357	931,451	1,141,148	1,675,163
採權益法之投資		176,722	206,818	200,025	382,686	55,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683	38,339	38,783	53,878	483,634
無形資產		2,971	3,369	4,847	52,637	29,925
其他資產		16,280	11,244	11,166	11,537	86,001
資產總額		950,698	1,149,127	1,186,272	1,641,886	2,344,9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1,182	438,164	377,094	333,995	680,385
	分配後	341,182	438,164	377,094	403,741	註 2
非流動負債		34,150	25,392	23,774	4,423	350,34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5,332	463,556	400,868	338,418	1,030,725
	分配後	375,332	463,556	400,868	408,16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75,366	685,571	785,404	1,303,468	1,314,251
股本		901,669	901,669	683,462	697,462	697,462
資本公積		3,198	3,198	3,198	13,095	21,7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9,501)	(219,296)	98,744	582,928	535,688
	分配後	(329,501)	(219,296)	98,744	513,182	註 2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分配前	575,366	685,571	785,404	1,303,468	1,314,251
總額	分配後	575,366	685,571	785,404	1,233,722	註 2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常會承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2,490,036	3,060,370	2,662,299	3,568,958	2,815,435
營業毛利	483,387	872,437	693,407	1,380,003	913,883
營業損益	(139,719)	118,759	109,887	527,332	81,0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0,675	(6,622)	(7,273)	15,574	(280)
稅前淨利(損)	(39,044)	112,137	102,614	542,906	80,753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本期淨利(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綜合損益總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每股盈餘(元)	(0.59)	1.61	1.46	7.19	1.03

註：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1,517,016	1,779,706	1,447,637	1,947,321	2,369,859
營業毛利	350,103	653,684	512,382	928,820	819,424
營業損益	(99,706)	100,574	144,873	318,280	53,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385	9,631	(45,040)	184,872	19,648
稅前淨利(損)	(40,321)	110,205	99,833	503,152	72,748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本期淨利(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綜合損益總額	(40,321)	110,205	99,833	494,167	71,923
每股盈餘(元)	(0.59)	1.61	1.46	7.19	1.03

註：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曾國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32	55.54	47.93	42.47	44.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34.98	1,015.09	1,193.16	1,582.65	339.8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3.45	174.10	202.42	211.79	249.06
	速動比率		129.77	122.86	146.49	131.74	142.94
	利息保障倍數		(45.43)	94.21	64.26	271.64	22.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35	5.79	4.48	6.79	5.66
	平均收現日數		57	63	81	54	65
	存貨週轉率(次)		3.21	3.10	2.86	3.00	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7	3.62	3.37	4.55	4.07
	平均銷貨日數		114	118	128	122	1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07	47.45	38.61	47.42	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3	2.21	1.75	1.89	1.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3)	8.02	6.63	26.27	3.24
	權益報酬率(%)		(6.77)	17.48	13.57	47.31	5.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33)	12.44	15.01	77.84	11.58
	純益率(%)		(1.62)	3.60	3.75	13.85	2.55
	每股盈餘(元)		(0.59)	1.61	1.46	7.19	1.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23	(註 2)	18.82	28.50	17.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3.83	44.00	88.57	81.47	52.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9.37	(註 2)	13.30	18.23	2.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3)	4.84	5.40	2.33	8.6
	財務槓桿度		(註 3)	1.01	1.01	1.00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8 年度因營收及獲利減少，以及公司於當年度因購置供辦公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長期銀行借款等金額增加，因此造成各項財務比率均較 107 年度衰退。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3：為營業淨損，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二)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48	40.34	33.79	20.61	43.9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08.14	1,854.41	2,086.42	2,427.50	344.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0.78	202.97	247.01	341.67	246.21
	速動比率		155.77	152.70	185.37	240.57	136.43
	利息保障倍數		(135.22)	499.67	6,656.53	19,353	31.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7	5.83	4.05	6.64	6.61
	平均收現日數		61	63	90	55	55
	存貨週轉率(次)		2.34	2.13	1.89	2.27	2.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9	3.62	3.02	4.46	4.87
	平均銷貨日數		156	171	194	161	1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6.59	48.09	37.54	42.03	8.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6	1.70	1.24	1.38	1.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1)	10.51	8.55	34.95	3.7
	權益報酬率(%)		(6.77)	17.48	13.57	47.31	5.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47)	12.22	14.61	72.14	10.43
	純益率(%)		(2.66)	6.19	6.90	25.38	3.03
	每股盈餘(元)		(0.59)	1.61	1.46	7.19	1.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44	11.14	33.84	87.09	22.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1.45	63.61	102.69	216.47	8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1	5.13	14.82	21.29	4.7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2)	3.95	3.21	2.47	9.98
	財務槓桿度		(註 2)	1.00	1.00	1.00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8 年 6 月與原 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 108 年度之個體報表營收雖較前期增加，但因銷售產品組合不同及市場需求下滑等因素，導致產品毛利及獲利減少。另公司於當年度因購置供辦公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長期銀行借款等金額增加，因此造成各項財務比率均較 107 年度衰退。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為營業淨損，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上述財務比率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08年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玉寬會計師及曾國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報告書。上述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準用監察人規定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核。

此致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沈維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詳第 86 頁至第 13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詳第 136 頁至第 18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

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無發生財務周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24,235	2,027,399	(303,164)	(14.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2,195	82,665	409,530	495.41%
使用權資產		28,538	0	28,538	100%
無形資產		30,600	26,349	4,251	16.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598	129,169	(39,571)	(30.64%)
資產總額		2,365,166	2,265,582	99,584	4.40%
流動負債		692,303	957,288	(264,985)	(27.68%)
非流動負債		358,612	4,826	353,786	7,330.83%
負債總額		1,050,915	962,114	88,801	9.23%
股本		697,462	697,462	0	0.00%
資本公積		21,701	13,095	8,606	65.72%
保留盈餘		595,088	592,911	2,177	0.3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14,251	1,303,468	10,783	0.83%
權益總額		1,314,251	1,303,468	10,783	0.8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108年度營業獲利減少，致公司現金等流動資產減少。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108年度購置供辦公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 使用權資產增加：主要係108年1月1日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認列營業租賃合約之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4.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購置研發軟體支出增加所致。
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預付晶圓材料貨款減少所致。
6.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銀行短期借款、應付獎金及客戶存入保證金等減少所致。
7.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長期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個體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75,163	1,141,148	534,015	4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397	382,686	(327,289)	(85.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3,634	53,878	429,756	797.65%
使用權資產		14,856	0	14,856	100%
無形資產		29,925	52,637	(22,712)	(43.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86,001	11,537	74,464	645.44%
資產總額		2,344,976	1,641,886	703,090	42.82%
流動負債		680,385	333,995	346,390	103.71%
非流動負債		350,340	4,423	345,917	7,820.87%
負債總額		1,030,725	338,418	692,307	204.57%
股本		697,462	697,462	0	0.00%
資本公積		21,701	13,095	8,606	65.72%
保留盈餘		595,088	592,911	2,177	0.3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14,251	1,303,468	10,783	0.83%
權益總額		1,314,251	1,303,468	10,783	0.8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個體財報之流動資產增加。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108年度購置供辦公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之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 使用權資產增加：主要係108年度起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認列營業租賃合約之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4. 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沖銷合併關係人間之未實現交易所致。
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因合併轉入之預付晶圓材料貨款增加所致。
6.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相關營業產生之流動負債增加。
7.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長期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815,435	3,568,958	(753,523)	(21.11%)
營業成本	1,901,552	2,188,955	(287,403)	(13.13%)
營業毛利	913,883	1,380,003	(466,120)	(33.78%)
營業費用	832,850	852,671	(19,821)	(2.32%)
營業利益	81,033	527,332	(446,299)	(84.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0)	15,574	(15,854)	(101.80%)
稅前淨利	80,753	542,906	(462,153)	(85.13%)
所得稅費用	8,830	48,739	(39,909)	(81.88%)
本期淨利	71,923	494,167	(422,244)	(85.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23	494,167	(422,244)	(85.4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1,923	494,167	(422,244)	(85.4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毛利及利益減少：主要係108年前三季銷售市場需求衰退，致108年度之銷售業績較前期減少。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3.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因獲利減少而計算之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綜上，公司合併財務績效之本期淨利較 107 年度減少。				



個體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69,859	1,947,321	422,538	21.70%
營業成本	1,550,435	1,018,501	531,934	52.23%
營業毛利	819,424	928,820	(109,396)	(11.78%)
營業費用	766,324	610,540	155,784	25.52%
營業利益	53,100	318,280	(265,180)	(83.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648	184,872	(165,224)	(89.37%)
稅前淨利	72,748	503,152	(430,404)	(85.54%)
所得稅費用	825	8,985	(8,106)	(90.82%)
本期淨利	71,923	494,167	(422,244)	(85.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923	494,167	(422,244)	(85.4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收入及成本增加：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個體公司營業規模擴充所致。 - 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銷售產品組合不同所致。 -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個體公司營業規模擴充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108年6月本公司與原100%持有之子公司-力祥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致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減少所致。 綜上，公司個體財務績效之本期淨利較 107 年度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持續以高品質產品服務客戶，維持穩定財務結構，在公司員工的努力下，未來營運定能再創佳績。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1.最近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123,992	272,823	(148,831)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452,160)	(206,887)	(245,27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75,696	161,316	(85,620)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108年度淨利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108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108年度償還銀行短期借款、支付現金股利及返還客戶存入保證金等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2.最近年度個體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151,287	290,882	(139,595)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469,300)	(119,825)	(349,475)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201,444	16,093	185,35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108年度淨利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108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108年度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舉借之銀行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2)	預計全年來自非 營業活動淨現金 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 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78,633	230,000	(200,000)	508,633	—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108年度購置供辦公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資本支出，主要係以自有資金及向往來銀行取得長期擔保之放款資金支應，經評估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現階段營運目標以擴充本業經營，加速產品研發與市場開拓為主，近年來本公司積極拓展大陸、日本、美國等海外市場，故陸續進行相關之海外轉投資事業，以提供當地產品行銷及技術支援等服務，未來投資計畫仍須視各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及公司策略等因素進行相關評估。

本公司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以及「子公司監理作業」等相關規範並能落實各項管理機制之執行，以使各轉投資事業能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108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33,561	670	認列力智(深圳)子公司之投資利益。	-
uPI Semiconductor Inc.	12,192	144	主要為成本及費用中心功能，並賺取行銷支援服務收入。	-
JPD Labo Co., Ltd.	18,005	3,353	營運狀況正常，主係開發收入增加。	-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	17,239	694	主要為成本及費用中心功能，並賺取技術服務收入。	-

註：原公司名稱為「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8日公司更名為「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經本公司109年3月31日董事會決議，擬因應本公司100%間接持有之大陸轉投資公司之營運發展需求，預計以美金五百萬元之額度內，對其進行現金增資以補充其營運資金。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淨額%	金額	佔營收淨額%
利息收入	1,164	0.04%	914	0.03%
利息費用	3,755	0.13%	2,006	0.06%
兌換(損)益	(1,287)	(0.05%)	13,926	0.39%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現階段向銀行貸款主要是因購置供辦公室使用之長期擔保銀行借款，由於近來政府採行寬鬆貨幣政策下，故預期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不會產生重大不良影響；另閒置資金之運用在兼顧流動性、安全性的條件下做操作，未來將持續掌握利率變動之趨勢，維持一定之收益水準，減少利率變動的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外銷售與原物料之採購主要係以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可互相沖抵，產生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惟在轉換成新台幣時，仍會因持有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部位而產生匯兌損益，本公司107及108年度兌換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3,926仟元及1,287仟元，其占營收淨額比重僅分別為0.39%及0.05%，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獲利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透過蒐集匯市變動資訊及與金融機構往來聯繫，掌握匯率變動走勢，並適時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客戶之報價，係參考市場原物料價格之波動而機動調整，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營運尚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另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獲利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政策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於108年2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力祥，108年6月1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力祥合併後，即無此情形，本公司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項，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以高整合、高效能之功率系統為開發主軸，產品應用範圍涵蓋處理器電源系統、電池管理系統、家用及車用電子。

隨著電子設備之普及應用及效能演進，市場對於電源管理方案之需求，如輸出功率、輸出穩定度等規格也與日俱進，因此電源管理 IC 之技術門檻不斷提升。本公司目前產品主要開發於 0.15 μ m / 0.18 μ m 先進類比製程，藉由與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密切技術合作，以及內部研發單位之持續創新，確保產品製程、設計至封裝及測試皆擁有領先業界之技術優勢。且本公司針對不同應用領域，如處理器電源系統、高功率驅動器及電池電源管理等需求進行特有技術研發，搭配子公司力祥半導體之功率元件，於上述應用領域皆有領先業界之技術與產品。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 (1) 配合應用需求提升電源系統輸出功率、穩定性及轉換效率。
- (2) 結合製程、封裝及功率元件技術進行系統優化。
- (3) 集成數位及混合訊號技術提供數位電源控制方案如充電協議模組及數位 PWM 控制模組。
- (4) 藉高精度類比電路之開發提升電源管理及生物訊號感測 IC 效能。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研發費用金額分別為 460,593 仟元及 454,905 仟元，佔各期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16.4% 及 12.8%，顯見本公司對研發活動之重視，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製，並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成長，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運係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所處產業的市場趨勢及相關技術之發展，以能夠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另亦不斷提升研發能力，除深耕既有產品線之技術規格升級與拓展其應用面外，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型態之產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與發展，秉持一貫的誠信及專業之經營原則，持續強化公司內部



管理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公司自設立迄今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另本公司將持續遵守並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該等風險發生之可能性。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有效整合資源運用，降低營運成本，以提昇經營管理效率，故本公司與100%持股之被投資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雙方進行簡易合併，整合後得以結合雙方的優勢產品與技術，提供全球客戶更完整、具競爭力的產品及服務。

由於本合併案係屬同一集團間之組織重整，併購後對本公司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且力祥近年來營業額持續成長且獲利表現穩定，故本公司此次併購預期風險尚屬估計合理範圍內。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生產均委外處理，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

本公司108及107年度來自第一大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分別為79.8%及86.6%，有進貨集中之情事，主係因半導體產業的價值鏈中，晶片設計業者與專業晶圓代工廠間維持穩定之產能供應與技術配合，方能在產品成本、良率、交期等方面有更佳的掌握度，為避免增加光罩重製與試產成本，因此晶片設計業者基於產能供應與技術配合考量，通常選擇特定晶圓代工廠長期配合而不會輕易更換，此係屬半導體設計之產業特性，惟若晶圓合作廠商產能不足，本公司可能產生供貨短缺或交貨延遲之風險。基於以上之風險，本公司與第一大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書，繼續與既有之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未來亦不排除尋求其他廠商合作之可能性。

2.銷貨集中

本公司為了開發並支援更多的客戶群，銷售策略主係透過通路代理商方式進行銷貨，其中108及107年度對第一大銷售客戶之銷貨比重分別為37.9%及42.9%，主係基於產業特性，致有銷貨集中於代理商之情形，惟自產品規格設計、各工段之策略加工廠的溝通至售後服務，皆由本公司直接與終端客戶接洽，顯示代理商僅具有統籌產品物流規劃之功能，應不致影響本公司與終端客戶間之穩定合作關係。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需要，於108年6月18日股東常會提前辦理全面改選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及不再設置監察人。經此次改選選任董事9人(含獨立董事3人)後，對本公司主要經營權及團隊並未產生重大改變及影響之情事。108年



10月21日本公司董事張天健先生辭任董事，本公司預計將於109年6月股東常會中進行補選之，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因投資理財規劃而進行股權移轉，然大致維持穩定之持股比率，故對本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集團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碩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有以下繫屬中之專利權訴訟案件：

(1)華碩公司使用者操作介面、音訊編解碼、音訊串流、UMTS 通訊功能、遠端更新程式碼功能、平板電腦、支援 OK Google 功能之手機及平板電腦、具 Google Play Movies & TV 功能之產品、支援觸控螢幕控制畫面捲動功能之手機及平板電腦、顯示器與投影機、支援 LTE Aperiodic CQI /PMI / RI Reporting 功能之產品、智慧型手機通訊產品等產品，分別於美國加州、德州、德國、荷蘭及日本，遭專利權訴訟或調查。雖尚無法判斷其可能結果，惟華碩公司已將可能之損失金額估列入帳。

(2)華碩公司桌機及筆電產品之 MP3 功能、ZenFone 商標、支援 MU-MIMO 之 AP 及 Router 產品、筆記型電腦、手機產品之 LED、手機及平板產品、路由器產品、搭載 Intel 使用 14 奈米製程 Tri-Gate 技術之微處理器、支援 Google Voice Assist 或 Microsoft Cortana Voice Assist 的產品、支援 UMTS、LTE 通訊標準之手機產品、搭載 Android 軟體鍵盤之產品、雙卡雙待雙通手機、使用 PCI Bridge driver、Bluetooth module、I2C and SM Bus protocol、hard disk drive、motion sensor 之主機板、筆電、桌機、伺服器、平板電腦及手機產品、具有觸控螢幕之電腦、平板及手機產品、支援 IEEE 802.11ac 通訊標準之無線網通產品、售後服務、支援 WCDMA 或 LTE 通訊標準之手機產品等產品，分別於美國德州、加州、德拉瓦州、阿拉巴馬州、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德國、日本、印度、巴西、義大利公平會及中國，遭專利權訴訟或調查。目前尚無法判斷其可能結果及影響數。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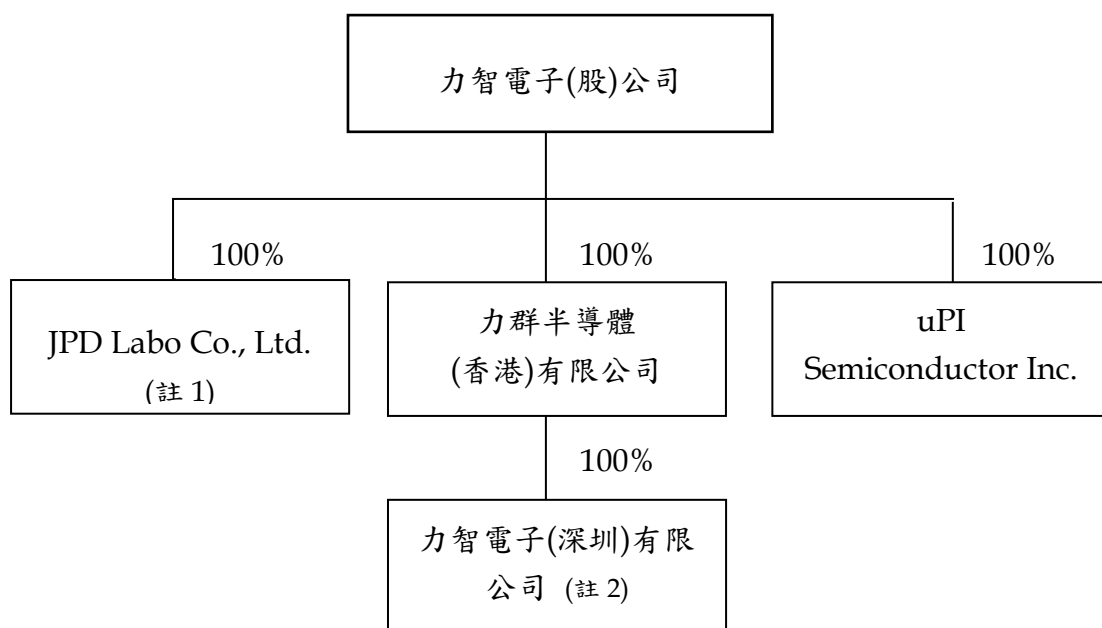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日期：108 年 12 月 31)



註1：原由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力群半導體(股)公司投資設立，於民國108年6月1日經本公司與力群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力群半導體(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故其轉投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取得。

註2：原公司名稱為「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8日公司更名為「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00.05.09	香港	133,561	積體電路事業之投資
uPI Semiconductor Inc.	107.02.20	美國	12,192	積體電路產品之行銷及技術服務
JPD Labo CO., Ltd.	104.05.25	日本	18,005	電子產品之研究、開發及銷售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0.09.05	中國大陸	17,239	計算機軟硬件、電子產品、集成電路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



(3)依本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經營主要業務為電源管理 IC 及功率元件(MOSFET)產品之設計及銷售等。整體而言，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在於透過技術、產能、行銷及服務的互相支援，以創造最大的集團組織綜效。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邱建邦	-	-
uPI Semiconductor Inc.	董事	邱建邦	-	-
JPD Labo CO., Ltd.	董事/法定代表人	蘇品人	-	-
	董事	黃學偉	-	-
	董事	石井秀雄	-	-
	監察人	邱建邦	-	-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蘇品人	-	-
	監察人	邱建邦	-	-
	總經理	蘇品人	-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33,561	11,140	-	11,140	-	(28)	670	註1
uPI Semiconductor Inc.	12,192	13,463	610	12,853	25,210	1,200	144	-
JPD Labo CO., Ltd.	18,005	43,948	12,544	31,404	67,190	7,126	3,353	-
力智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7,239	37,969	27,577	10,392	49,004	2,375	694	註1

註1：係有限公司不適用。

(7)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6 頁至第 135 頁。

(8)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719)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5 號 9 樓之 1
電話：(03)-5601666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許先越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626 號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力智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智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力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力智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力智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力智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力智集團為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故相關存貨金額均屬重大，管理階層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因上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使用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查核中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力智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力智集團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記錄。

其他事項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力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力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力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力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力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力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

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力智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玉寬

會計師

曾國華

林玉寬
曾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2 月 1 1 日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78,633	20	\$ 731,105	3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66,446	20	525,513	23		
1200	其他應收款		44,531	2	4,545	-		
130X	存貨	六(三)	631,916	27	641,006	28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102,709	4	125,230	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24,235	73	2,027,399	89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492,195	21	82,665	4		
1755	使用權資產		28,538	1	-	-		
1780	無形資產		30,600	1	26,34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及八	89,598	4	129,169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0,931	27	238,183	11		
1XXX	資產總計		\$ 2,365,166	100	\$ 2,265,582	100		

(續次頁)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123,804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8,497 -		2,123 -
2150	應付票據			374 -		- -
2170	應付帳款			441,624 19		454,382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66,254 7		218,97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15 -		48,78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1,631 1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0,714 -		5,47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		46,094 2		103,740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92,303 29</u>		<u>957,288 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340,000 14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1,297 -		4,82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315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58,612 15</u>		<u>4,826 -</u>
2XXX	負債總計			<u>1,050,915 44</u>		<u>962,114 42</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697,462 30		697,462 3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1,701 -		13,09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59,400 3		9,98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35,688 23		582,928 2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14,251 56</u>		<u>1,303,468 58</u>
3XXX	權益總計			<u>1,314,251 56</u>		<u>1,303,468 5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365,166 100</u>	\$	<u>2,265,582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金 額 %	107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2,815,435 100	\$ 3,568,9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	(1,901,552) (67)	(2,188,955) (61)
5900 營業毛利		913,883 33	1,380,003 3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99,377) (7)	(164,292) (5)
6200 管理費用		(172,880) (6)	(233,47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0,593) (17)	(454,905)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2,850) (30)	(852,671) (24)
6900 營業利益		81,033 3	527,332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164 -	91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311 -	16,66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755) -	(2,00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0) -	15,574 -
7900 稅前淨利		80,753 3	542,906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8,830) -	(48,739) (1)
8200 本期淨利		\$ 71,923 3	\$ 494,167 14
其他綜合損益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923 3	\$ 494,167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1,923 3	\$ 494,167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1,923 3	\$ 494,167 14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		\$ 1.03	\$ 7.19
9850 稀釋		\$ 1.02	\$ 6.9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107 年 度						
1 月 1 日 餘 額		\$ 683,462	\$ 3,198	\$ -	\$ 98,744	\$ 785,404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	-	494,167	494,1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94,167	494,167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983	(9,983)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4,000	9,897	-	-	23,897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97,462	\$ 13,095	\$ 9,983	\$ 582,928	\$ 1,303,468
108 年 度						
1 月 1 日 餘 額		\$ 697,462	\$ 13,095	\$ 9,983	\$ 582,928	\$ 1,303,468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	-	71,923	71,9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1,923	71,923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417	(49,417)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69,746)	(69,74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三)	-	8,606	-	-	8,606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97,462	\$ 21,701	\$ 59,400	\$ 535,688	\$ 1,314,2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753	\$ 542,90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二十 二)	57,942	42,84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5,311	15,92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	578	2,66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755	2,006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164)	(9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8,606	7,79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六(二十)	75	(4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398	-
除列負債準備利益	(	3,55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58,489	(5,616)
其他應收款	(	39,967)	724
存貨		9,090	(264,857)
預付款項		22,521	(99,480)
其他流動資產		-	(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374	1,460
應付票據		374	-
應付帳款	(	12,758)	(29,930)
其他應付款	(	47,590)	91,776
退款負債		5,242	(2,4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70	1,670
負債準備-非流動		-	(19,2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7,047	286,712
收取之利息		1,145	854
支付之利息	(	3,698)	(1,942)
支付所得稅	(	50,502)	(12,8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992	272,8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462,169)	(61,8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9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524)	-
取得無形資產	(	28,954)	(30,27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1,487	(115,1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2,160)	(206,8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123,804)	46,526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340,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58,217)	98,69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2,537)	-
發放現金股利	(	69,746)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6,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696	161,3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52,472)	227,2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1,105	503,8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8,633	\$ 731,1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設計、研發及銷售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

賃負債\$37,300。

3.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2)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3)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1.30%~4.35%。

5.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38,249
加：調整對續租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379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38,628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35%-4.3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37,300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

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力智電子(股)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公司	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	100.00	註
力智電子(股)公司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力智電子(股)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力智電子(股)公司	JPD Labo Co., Ltd.	電子產品研究、開發及銷售	100.00	-	註
力祥半導體(股)公司	JPD Labo Co., Ltd.	電子產品研究、開發及銷售	-	100.00	註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註：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於合併後消滅，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4.子公司並無會計期間不同，故無須調整。
- 5.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並未受到重大限制。
-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廠房及建築	4 年 ~ 35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7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5 年
運輸設備	6 年
光罩	1 年 ~ 4 年
租賃改良	3 年 ~ 8 年
其他	3 年 ~ 4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1.無形資產主係按成本減除累積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

2.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依直線法攤銷，耐用年限如下：

技術授權	3 年
------	-----

電腦軟體	3 年
------	-----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1.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及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因租稅優惠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七)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估計，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6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與退貨相關之退款負債為\$10,714。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31,9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762	\$ 93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65,879	730,168
定期存款	11,992	-
合計	<u>\$ 478,633</u>	<u>\$ 731,105</u>

-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本集團列報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提供質押之情形，因質押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67,024	\$ 528,179
減：備抵呆帳	(578)	(2,666)
	<u>\$ 466,446</u>	<u>\$ 525,513</u>

- 1.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52,684	\$ 515,556
90天以內	13,762	9,117
91-180天	-	2,928
181天以上	578	578
	<u>\$ 467,024</u>	<u>\$ 528,17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2.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514,591。
-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66,446 及\$525,513。
- 4.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3,356	(\$ 44,395)	\$ 108,961
在製品	372,823	(30,034)	342,789
製成品	220,879	(58,723)	162,156
商品	18,868	(858)	18,010
合計	<u>\$ 765,926</u>	<u>(\$ 134,010)</u>	<u>\$ 631,916</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01,980	(\$ 40,134)	\$ 161,846
在製品	344,553	(50,741)	293,812
製成品	255,175	(86,339)	168,836
商品	16,910	(398)	16,512
合計	<u>\$ 818,618</u>	<u>(\$ 177,612)</u>	<u>\$ 641,00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23,212	\$ 2,134,648
存貨回升利益	(46,036)	(50,144)
存貨報廢損失	124,628	105,05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52)	(599)
	<u>\$ 1,901,552</u>	<u>\$ 2,188,955</u>

本集團因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積極去化存貨，致迴轉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四) 預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88,882	\$ 102,100
進項稅額	1,935	8,204
預付所得稅	89	11,049
其他	11,803	3,877
	<u>\$ 102,709</u>	<u>\$ 125,23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與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書，合約期間為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依合約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4 日及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各預付貨款美金 2,500,000 元，並依未來沖抵時程分列流動及非流動資產項下。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產品買賣契約書，合約期間為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依合約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7 日預付貨款美金 1,000,000 元，並依未來沖抵時程分列流動及非流動資產項下。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供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108年							
		土地	廠房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光罩	租賃改良	其他
1月1日									
成本	\$	-	\$ -	\$ 49,143	\$ 8,972	\$ 240	\$ 70,992	\$ 32,838	\$ 26,081
累計折舊		-	-	(26,428)	(3,910)	(93)	(31,760)	(28,046)	(15,364)
	\$	-	\$ -	\$ 22,715	\$ 5,062	\$ 147	\$ 39,232	\$ 4,792	\$ 10,717
12月31日	\$	103,200	\$ 308,747	\$ 26,074	\$ 6,933	\$ 107	\$ 38,661	\$ 738	\$ 7,735
12月31日									
成本	\$	103,200	\$ 328,951	\$ 55,383	\$ 10,515	\$ 240	\$ 59,954	\$ 3,430	\$ 18,551
累計折舊		-	(20,204)	(29,309)	(3,582)	(133)	(21,293)	(2,692)	(10,816)
	\$	103,200	\$ 308,747	\$ 26,074	\$ 6,933	\$ 107	\$ 38,661	\$ 738	\$ 7,735

		107年							
		土地	廠房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光罩	租賃改良	其他
1月1日									
成本	\$	-	\$ -	\$ 33,856	\$ 4,956	\$ 819	\$ 78,773	\$ 30,742	\$ 29,569
累計折舊		-	-	(22,471)	(2,431)	(507)	(51,013)	(24,978)	(9,469)
	\$	-	\$ -	\$ 11,385	\$ 2,525	\$ 312	\$ 27,760	\$ 5,764	\$ 20,100
12月31日	\$	-	\$ -	\$ 11,385	\$ 2,525	\$ 312	\$ 27,760	\$ 5,764	\$ 20,100
12月31日									
成本	\$	-	\$ -	\$ 49,143	\$ 8,972	\$ 240	\$ 70,992	\$ 32,838	\$ 26,081
累計折舊		-	-	(26,428)	(3,910)	(93)	(31,760)	(28,046)	(15,364)
	\$	-	\$ -	\$ 22,715	\$ 5,062	\$ 147	\$ 39,232	\$ 4,792	\$ 10,717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25,471	\$ 10,924
公務車	3,067	2,021
	<u>\$ 28,538</u>	<u>\$ 12,945</u>

3.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10,621。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3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4,517

5.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4,734。

(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56,855	\$ 108,619
存出保證金	22,268	9,744
質押定期存款	6,626	6,393
其他	3,849	4,413
	<u>\$ 89,598</u>	<u>\$ 129,169</u>

1.預付貨款，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2.質押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短期借款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23,804</u>	3.17%~3.75%	無

(九)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8,150	\$ 143,509
應付研究發展費	21,139	13,991
應付保險費	9,951	6,321
應付設備款	5,090	10,259
應付運費	4,950	7,944
應付勞務費	3,140	4,894
其他	23,834	32,061
	<u>\$ 166,254</u>	<u>\$ 218,979</u>

(十) 其他流動負債-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40,473	\$ 98,690
其他	5,621	5,050
	<u>\$ 46,094</u>	<u>\$ 103,740</u>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6 日與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振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簽訂供貨保證合約書，合約期間為 107 年 10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依合約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所收取之客戶存入保證金為美金 3,240,000 元。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6月28日 至123年6月28日 ，並按月付息	1.20%	土地及房屋 及建築	\$ 34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340,000</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係於民國 94 年 12 月成立，故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237 及 \$21,286。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7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7.12	1,400,000	0.25年	屆滿2個月之服務100%
107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2.19	4,000,000	10年	屆滿2年之服務40% 屆滿3年之服務30% 屆滿4年之服務3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107年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000,000	\$ 15.5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5,400,000	14.46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400,000)	11.5
本期放棄認股權	(470,000)	-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3,530,000	15.5	4,000,000	15.5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皆為 15.5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8.98 年及 9.98 年。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註)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允價值(元)
107年第一次員工認股計畫	107.7.12	16.80元	11.50	33.82%	0.25年	0%	0.44%	5.32
107年第二次員工認股計畫	107.12.19	19.79元	15.50	33.94% ~34.92%	2~4年	0%	0.651%~ 0.7221%	6.03~7.4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可比較公司於給予日存續期間相同之年代波動率平均值。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 8,606	\$ 7,797

(十四)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訴訟及 權利金準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 4,826	\$ -	\$ 4,826
本期使用	(3,529)	-	(3,529)
108年12月31日	\$ 1,297	\$ -	\$ 1,297
	除役負債	訴訟及 權利金準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 4,762	\$ 19,344	\$ 24,106
本期增加(使用)	64	(19,344)	(19,280)
107年12月31日	\$ 4,826	\$ -	\$ 4,826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 -	\$ -
非流動	\$ 1,297	\$ 4,826

1.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年度陸續發生。

2.訴訟及權利金準備

本集團因專利權人提出法律索償或權利金支付，管理當局聽取適當法律意見後，評估此項償付最可能之結果而提列負債準備金。此負債準備所認列之損益帳列營業費用。

(十五)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200,000，分為 120,000,000 股(其中 18,000,000 股，為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認股權金融債券之可認股份數額)，實收資本額為\$697,46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69,746	\$ 68,34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400
12月31日	\$ 69,746	\$ 69,746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照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9,560	\$ 394	\$ 3,141	\$ 13,095
股份基礎給付	-	8,606	-	8,606
12月31日	<u>\$ 9,560</u>	<u>\$ 9,000</u>	<u>\$ 3,141</u>	<u>\$ 21,701</u>

107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57	\$ -	\$ 3,141	\$ 3,198
股份基礎給付	-	7,797	-	7,797
員工執行認股權	9,503	(7,403)	-	2,100
12月31日	<u>\$ 9,560</u>	<u>\$ 394</u>	<u>\$ 3,141</u>	<u>\$ 13,095</u>

(十七) 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額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紅利，並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
- 2.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之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為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新台幣 1 元，股利總計\$69,746。
- 5.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十八)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815,435</u>	<u>\$ 3,568,958</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產品線：

	108年度			
	電源管理晶片	功率元件	其他	合計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657,982	\$ 1,157,453	\$ -	\$ 2,815,435

	107年度			
	電源管理晶片	功率元件	其他	合計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938,791	\$ 1,607,783	\$ 22,384	\$ 3,568,958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8,497	\$ 2,123	\$ 663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1,215	\$ 663

(十九)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1,164	\$ 914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75)	\$ 4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287)	13,926
其他淨利益	3,673	2,340
	\$ 2,311	\$ 16,666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3,755	\$ 2,006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532,911	\$ 607,3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4,997	42,84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2,945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5,311	15,929
	<u>\$ 616,164</u>	<u>\$ 666,11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455,216	\$ 532,49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606	7,797
勞健保費用	31,944	29,221
退休金費用	22,237	21,286
其他用人費用	14,908	16,536
	<u>\$ 532,911</u>	<u>\$ 607,334</u>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 2.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8,083及\$41,823；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 3.民國108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0%及7.67%估列。董事會決議民國107年度實際配發金額為\$41,823，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4.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005	\$ 39,7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54	8,98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229)	-
當期所得稅總額	8,830	48,73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 8,830	\$ 48,73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555	\$ 150,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229)	-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及損失	-	-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33,64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9,400	8,695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102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738)	(7,11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6,052)	(78,3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92	8,985
所得稅費用	\$ 8,830	\$ 48,739

3. 本集團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9,184	\$ 9,184	109年度
107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101	\$ 4,101	108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5,000	5,000	109年度
	\$ 9,101	\$ 9,101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46,197	\$ 9,769	\$ 9,769	112年度
104年度	343	343	343	114年度
108年度	10,512	10,512	10,512	118年度
	\$ 57,052	\$ 20,624	\$ 20,624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度	\$ 231,760	\$ 3,809	\$ 3,809	111年度
102年度	46,197	46,197	46,197	112年度
104年度	343	343	343	114年度
	\$ 278,300	\$ 50,349	\$ 50,349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22,075	\$ 319,163

6. 本公司高階積體電路設計(類比 IC)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 5 年(於民國 108 年 12 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8.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由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已評估所有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之金額，將不致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71,923	69,746	\$ 1.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1,923	69,746	
員工酬勞	-	42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1,923	70,175	\$ 1.02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94,167	68,737	\$ 7.1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494,167	68,737	
員工酬勞	-	2,23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94,167	70,975	\$ 6.96

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六)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07年度
租金費用	\$ 33,581

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6,93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1,312
	<u>\$ 38,249</u>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7,000	\$ 57,69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259	14,41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090)	(10,259)
本期支付現金	<u>\$ 462,169</u>	<u>\$ 61,847</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1月1日	\$ 123,804	\$ -	\$ 37,300	\$ 98,690	\$ 259,79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3,804)	340,000	(12,537)	(58,217)	145,4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508	-	50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3,675	-	3,675
12月31日	<u>\$ -</u>	<u>\$ 340,000</u>	<u>\$ 28,946</u>	<u>\$ 40,473</u>	<u>\$ 409,419</u>
	107年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1月1日	\$ 77,278	\$ -	\$ -	\$ -	\$ 77,27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6,526	-	-	98,690	145,216
12月31日	<u>\$ 123,804</u>	<u>\$ -</u>	<u>\$ -</u>	<u>\$ 98,690</u>	<u>\$ 222,49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該公司原為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股東會改選董事後，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471,563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271	\$ 43,013
退職後福利	1,842	1,699
總計	\$ 52,113	\$ 44,71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6,626	\$ 6,393	進口關稅保證金
土地	103,200	-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308,747	-	長期借款擔保
	\$ 418,573	\$ 6,39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運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債務總額之計算為集團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之安全區間。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050,915	\$ 962,114
總權益	1,314,251	1,303,468
總資產	\$ 2,365,166	\$ 2,265,582
負債比率	44.43%	42.47%

(二)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8,633	\$ 731,105
應收帳款	466,446	525,513
其他應收款	44,531	4,545
存出保證金	22,268	9,744
其他金融資產	6,626	6,393
	<u>\$ 1,018,504</u>	<u>\$ 1,277,300</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123,804
應付票據	374	-
應付帳款	441,624	454,382
其他應付帳款	166,254	218,979
長期借款(含一年期內到期)	340,000	-
存入保證金	40,473	98,690
	<u>\$ 988,725</u>	<u>\$ 895,855</u>
租賃負債	<u>\$ 28,946</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集團財務部採用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非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596	29.98	\$ 737,388
日幣：新台幣	89,800	0.28	25,144
人民幣：新台幣	1,414	4.31	6,0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068	29.98	\$ 481,719
日幣：新台幣	37,450	0.28	10,486
人民幣：新台幣	2,730	4.31	11,766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662	30.72	\$ 634,737
日幣：新台幣	69,413	0.28	19,436
人民幣：新台幣	1,477	4.47	6,6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195	30.72	\$ 589,670
日幣：新台幣	7,297	0.28	2,043
人民幣：新台幣	651	4.47	2,910

E.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87)及\$13,926。

F.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374	\$ -
日幣：新台幣	1%	251	-
人民幣：新台幣	1%	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17)	\$ -
日幣：新台幣	1%	(105)	-
人民幣：新台幣	1%	(118)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6,347	\$ -
日幣：新台幣	1%		194	-
人民幣：新台幣	1%		66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897)	\$ -
日幣：新台幣	1%	(	20)	-
人民幣：新台幣	1%	(	29)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2)信用風險

- A.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良好信評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

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	0%	5.94%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52,684	\$ 13,720	\$ 42	\$ -	\$ 578	\$ 467,024
備抵損失	\$ -	\$ -	\$ -	\$ -	\$ 578	\$ 578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0.01%	0%-3.52%	0%-17.9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15,555	\$ 9,103	\$ 15	\$ -	\$ 3,506	\$ 528,179
備抵損失	\$ 4	\$ 1	\$ -	\$ -	\$ 2,661	\$ 2,666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666
減損損失提列	578
沖銷	(2,666)
12月31日	\$ 578
	107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減損損失提列	2,666
12月31日	\$ 2,666

(3)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41,998	\$ -	\$ -	\$ 441,998
其他應付款	166,253	-	-	166,253
租賃負債	12,101	17,583	-	29,68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借)	4,080	93,943	278,293	376,31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24,508	\$ -	\$ -	\$ 124,508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4,382	-	-	454,382
其他應付款	218,979	-	-	218,97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一。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二。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別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收入及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815,435	\$ 3,568,958
部門淨利	\$ 71,923	\$ 494,167
部門資產	\$ 2,365,166	\$ 2,265,582
部門負債	\$ 1,050,915	\$ 962,114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904,535	\$ 594,780	\$ 1,558,180	\$ 219,538
美洲	6,629		3,429	-
亞洲	1,904,271	23,883	2,007,349	8,901
合計	<u>\$ 2,815,435</u>	<u>\$ 618,663</u>	<u>\$ 3,568,958</u>	<u>\$ 228,439</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客戶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甲	\$ 1,207,019	全部門	\$ 1,350,752	全部門
乙	557,601	全部門	931,918	全部門
丙	482,490	全部門	632,766	全部門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事實發生日														
公	司	財產名稱	註 3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依據(註 1)	使用情形	事項
力智電子股份	土地、房屋及建築	108.3.19		\$ 432,365	已全數支付	文生開發股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書	供營業使用	無
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及市場行情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 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註 3)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註 4)	1	進貨	\$ 5,472	月結 30 天	0.2%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註 4)	1	租金收入	2,146	月結 30 天	0.1%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53,036	月結 30 天	1.9%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248	月結 30 天	0.1%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	預付款項	16,096	月結 30 天	0.7%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1	其他應付款	1,158	月結 30 天	0.0%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1	勞務費	25,230	月結 30 天	0.9%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PD Labo Co., Ltd.	1	勞務費	40,476	月結 30 天	1.4%
1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註 4)	JPD Labo Co., Ltd.(註 4)	1	勞務費	27,202	月結 30 天	1.0%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註 4：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於合併後消滅，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 -	\$ 190,784	-	-	\$ -	\$ 13,585	\$ 16,669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積體電路專業之投資	133,561	133,561	4,350,000	100.00	11,140	670	67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美國	積體電路產品之行銷及技術支援	12,192	12,192	400,000	100.00	12,853	144	144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PD Labo Co., Ltd.(註 1)	日本	電子產品研究、開發及銷售	18,005	-	1,400	100.00	31,404	3,353	3,353	註 1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JPD Labo Co., Ltd.	日本	電子產品研究、開發及銷售	-	18,005	-	-	-	-	-	註 1

註 1：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於合併後消滅，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2)之 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龍騰力群深圳	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 17,239	2	\$ 17,239	- -	\$ 17,239	\$ 694	100	\$ 694	\$ 10,392	\$ -	
本期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會								
台灣匯出赴大陸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公司名稱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239	\$ 17,239	788,550									
		(USD575)	(USD57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719)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5 號 9 樓之 1
電 話：(03)560166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625 號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產業競爭激烈，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故相關存貨金額均屬重大，管理階層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因上述過程涉及主觀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該項會計估計對存貨使用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查核中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是否與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文件並核對帳載記錄。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力

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玉寬

會計師

曾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2 月 1 1 日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4,393	19	\$ 548,539	3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66,446	20	250,09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7,422	-	4,31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544	-		
130X	存貨	六(三)	631,916	27	306,336	19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及七	114,986	5	31,32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75,163	71	1,141,148	6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55,397	2	382,686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483,634	21	53,878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4,856	1	-	-		
1780	無形資產		29,925	1	52,63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86,001	4	11,53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69,813	29	500,738	31		
1XXX	資產總計		\$ 2,344,976	100	\$ 1,641,886	100		

(續次頁)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8,497 -	\$	2,110 -
2150	應付票據			374 -		- -
2170	應付帳款			441,624 19		155,20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11,03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七		163,264 7		151,066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91 -		8,98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883 -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0,714 1		2,36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438 2		3,22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80,385 29</u>		<u>333,995 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340,000 15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1,298 -		3,51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042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90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50,340 15</u>		<u>4,423 -</u>
2XXX	負債總計			<u>1,030,725 44</u>		<u>338,418 2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697,462 30		697,462 4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1,701 -		13,095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59,400 3		9,98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35,688 23		582,928 35
3XXX	權益總計			<u>1,314,251 56</u>		<u>1,303,468 7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344,976 100</u>	\$	<u>1,641,886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金 額 %	107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2,369,859 100	\$ 1,947,3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 (二十)	(1,550,435) (66)	(1,018,501) (5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19,424 34	928,820 48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209,063) (9)	(156,200) (8)
6200 管理費用		(140,593) (6)	(175,90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6,668) (17)	(278,433)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6,324) (32)	(610,540) (32)
6900 營業利益		53,100 2	318,280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547 -	5,80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8) -	8,620 1
7050 財務成本		(2,384) -	(2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8,513 1	170,469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648 1	184,872 10
7900 稅前淨利		72,748 3	503,152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825) -	(8,985) (1)
8200 本期淨利		\$ 71,923 3	\$ 494,167 2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923 3	\$ 494,167 2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		\$ 1.03	\$ 7.19
9850 稀釋		\$ 1.02	\$ 6.9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權 益 總 額
107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683,462	\$ 3,198	\$ -	\$ 98,744	\$ 785,404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	-	494,167	494,1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94,167	494,167
106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983	(9,983)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一) 14,000	9,897	-	-	23,897
12月31日餘額	\$ 697,462	\$ 13,095	\$ 9,983	\$ 582,928	\$ 1,303,468
108 年 度					
1月1日餘額	\$ 697,462	\$ 13,095	\$ 9,983	\$ 582,928	\$ 1,303,468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	-	71,923	71,9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1,923	71,923
107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9,417	(49,417)	-
現金股利	-	-	-	(69,746)	(69,74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一) -	8,606	-	-	8,606
12月31日餘額	\$ 697,462	\$ 21,701	\$ 59,400	\$ 535,688	\$ 1,314,25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2,748	\$ 503,1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九) 40,887	24,276
攤銷費用	六(六)(十九) 24,676	12,78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78	-
利息費用	2,384	26
利息收入	六(十七) (976)	(57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一) 8,606	7,7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8,513)	(170,469)
處分及廢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六(六) 2,398	-
除列負債準備利益	(2,24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31,966)	86,463
其他應收款	(8,189)	1,6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4	203
存貨	(69,317)	(76,953)
預付款項	51,072	(28,2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339	1,927
應付票據	374	-
應付帳款	219,892	(40,6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39)	(69,519)
其他應付款	(135,571)	40,471
退款負債-流動	6,617	(3,30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94	1,2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0,528	290,331
收取之利息	957	577
支付之利息	(2,361)	(26)
支付所得稅	(7,83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287	290,8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1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二十四) (446,731)	(46,687)
存出保證金減少	7,425	-
取得無形資產	(25,958)	(60,57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36)	(3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9,300)	(119,8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	-
舉債長期借款	六(九) 340,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	(42,675)	(7)
租賃本金償還	(6,135)	-
發放現金股利	(69,746)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6,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1,444	16,093
合併子公司現金轉入數	12,423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4,146)	187,1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8,539	361,3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4,393	\$ 548,53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先越

經理人：沈傳芳

會計主管：陳舒慧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2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2.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9,824。
- 3.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2)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3)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 4.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利率為 1.35%。
- 5.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18,959
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8,945)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10,014</u>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u>1.35%</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u>\$ 9,824</u>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

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

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 年～35 年
機器設備	2 年～7 年
辦公設備	2 年～5 年
運輸設備	6 年
光罩	1 年～4 年
租賃改良	3 年～8 年
其他	3 年～4 年

(十一)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
-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無形資產

- 1.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
- 2.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依直線法攤銷，耐用年限如下：
授權技術 3 年
電腦軟體 3 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 1.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及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項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

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因租稅優惠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 1.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估計，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

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6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退款負債為\$10,714。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31,9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54	\$ 75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31,747	547,785
定期存款	11,992	-
	<u>\$ 444,393</u>	<u>\$ 548,53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列報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提供質押之情形，因質押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67,024	\$ 250,090
減：備抵呆帳	(578)	-
	<u>\$ 466,446</u>	<u>\$ 250,090</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52,684	\$ 246,446
90天以內	13,762	2,799
91-180天	-	845
181天以上	578	-
	<u>\$ 467,024</u>	<u>\$ 250,09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為\$330,888。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66,446 及\$250,090。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3,356	(\$ 44,395)	\$ 108,961
在製品	372,823	(30,034)	342,789
製成品	220,879	(58,723)	162,156
商品	18,868	(858)	18,010
	<u>\$ 765,926</u>	<u>(\$ 134,010)</u>	<u>\$ 631,916</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9,087	(\$ 36,717)	\$ 132,370
在製品	122,642	(23,935)	98,707
製成品	129,543	(70,796)	58,747
商品	16,910	(398)	16,512
	<u>\$ 438,182</u>	<u>(\$ 131,846)</u>	<u>\$ 306,33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80,425	\$ 986,029
存貨回升利益	(40,382)	(71,119)
存貨報廢損失	110,644	104,13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52)	(545)
	<u>\$ 1,550,435</u>	<u>\$ 1,018,501</u>

本公司因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積極去化存貨，致迴轉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四) 預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88,882	\$ 26,924
預付勞務費	16,197	2,610
預付費用	8,235	1,087
其他	1,672	702
	<u>\$ 114,986</u>	<u>\$ 31,323</u>

1. 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與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書，合約期間為民國 108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並於民國 107

年 9 月 14 日及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各預付貨款美金 2,500,000 元，本公司依未來沖抵時間分列流動及非流動資產項下。

2.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與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產品買賣契約書，合約期間為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依合約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7 日預付貨款美金 1,000,000 元，並依未來沖抵時程分列流動及非流動資產項下。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382,686	\$ 200,025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192
合併子公司變動淨影響數	(345,802)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8,513	170,469
12月31日	<u>\$ 55,397</u>	<u>\$ 382,686</u>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子公司：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 11,140	100%
UPI Semiconductor Inc.	12,853	100%
JPD Labo Co., Ltd	31,404	100%
	<u>\$ 55,397</u>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359,507	100%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10,470	100%
UPI Semiconductor Inc.	12,709	100%
	<u>\$ 382,686</u>	

- 1.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於合併後消滅，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
- 2.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供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108年									
	土地	廠房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光罩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18,653	\$ 6,965	\$ 240	\$ 49,365	\$ 30,686	\$ 6,436	\$ 112,345
累計折舊	-	-	(3,617)	(2,862)	(93)	(23,158)	(26,787)	(1,950)	(58,467)
	<u>\$ -</u>	<u>\$ -</u>	<u>\$ 15,036</u>	<u>\$ 4,103</u>	<u>\$ 147</u>	<u>\$ 26,207</u>	<u>\$ 3,899</u>	<u>\$ 4,486</u>	<u>\$ 53,878</u>
1月1日	\$ -	\$ -	\$ 15,036	\$ 4,103	\$ 147	\$ 26,207	\$ 3,899	\$ 4,486	\$ 53,878
增添	103,200	311,238	5,539	3,918	-	21,575	111	1,003	446,584
合併子公司 變動影響數			3,744	536		10,082	131	5,813	20,306
處分	-	-	-	-	-	-	(32)	-	(32)
重分類	-	2,384	-	-	-	(2,398)	(2,384)	-	(2,398)
折舊費用	-	(4,875)	(5,201)	(2,153)	(40)	(16,806)	(1,725)	(3,904)	(34,704)
12月31日	<u>\$ 103,200</u>	<u>\$ 308,747</u>	<u>\$ 19,118</u>	<u>\$ 6,404</u>	<u>\$ 107</u>	<u>\$ 38,660</u>	<u>\$ -</u>	<u>\$ 7,398</u>	<u>\$ 483,634</u>
12月31日									
成本	\$ 103,200	\$ 328,951	\$ 29,705	\$ 9,718	\$ 240	\$ 59,952	\$ 1,994	\$ 17,439	\$ 551,199
累計折舊	-	(20,204)	(10,587)	(3,314)	(133)	(21,292)	(1,994)	(10,041)	(67,565)
	<u>\$ 103,200</u>	<u>\$ 308,747</u>	<u>\$ 19,118</u>	<u>\$ 6,404</u>	<u>\$ 107</u>	<u>\$ 38,660</u>	<u>\$ -</u>	<u>\$ 7,398</u>	<u>\$ 483,634</u>
107年									
	土地	廠房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光罩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5,981	\$ 3,833	\$ 240	\$ 39,246	\$ 28,363	\$ 13,389	\$ 91,052
累計折舊	-	-	(3,859)	(1,852)	(53)	(20,597)	(23,758)	(2,150)	(52,269)
	<u>\$ -</u>	<u>\$ -</u>	<u>\$ 2,122</u>	<u>\$ 1,981</u>	<u>\$ 187</u>	<u>\$ 18,649</u>	<u>\$ 4,605</u>	<u>\$ 11,239</u>	<u>\$ 38,783</u>
1月1日	\$ -	\$ -	\$ 2,122	\$ 1,981	\$ 187	\$ 18,649	\$ 4,605	\$ 11,239	\$ 38,783
增添	-	-	6,263	3,621	-	23,167	1,027	5,293	39,371
重分類	-	-	9,189	-	-	-	1,296	(10,485)	-
折舊費用	-	-	(2,538)	(1,499)	(40)	(15,609)	(3,029)	(1,561)	(24,276)
12月31日	<u>\$ -</u>	<u>\$ -</u>	<u>\$ 15,036</u>	<u>\$ 4,103</u>	<u>\$ 147</u>	<u>\$ 26,207</u>	<u>\$ 3,899</u>	<u>\$ 4,486</u>	<u>\$ 53,878</u>
12月31日									
成本	\$ -	\$ -	\$ 18,653	\$ 6,965	\$ 240	\$ 49,365	\$ 30,686	\$ 6,436	\$ 112,345
累計折舊	-	-	(3,617)	(2,862)	(93)	(23,158)	(26,787)	(1,950)	(58,467)
	<u>\$ -</u>	<u>\$ -</u>	<u>\$ 15,036</u>	<u>\$ 4,103</u>	<u>\$ 147</u>	<u>\$ 26,207</u>	<u>\$ 3,899</u>	<u>\$ 4,486</u>	<u>\$ 53,878</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房屋	11,789	4,995
公務車	3,067	1,188
	<u>\$ 14,856</u>	<u>6,183</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18,27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2,344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18,720。

(八)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97,659	\$ 92,082
應付設備款	5,090	5,23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535	6,406
應付退休金	4,520	3,696
應付保險費	4,341	3,714
應付勞務費	3,108	4,011
其他	44,011	35,920
	<u>\$ 163,264</u>	<u>\$ 151,066</u>

(九)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8年6月28日至123年 6月28日，並按月付息	1.20%	土地、 房屋及建物	\$ 34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 340,000</u>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係於民國 94 年 12 月成立，故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673 及 \$13,324。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7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7.12	1,400,000	0.25年	屆滿2個月之服務100%
107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2.19	4,000,000	10年	屆滿2年之服務40% 屆滿3年之服務30% 屆滿4年之服務3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107年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股)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4,000,000	\$ 15.5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5,400,000	14.46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400,000)	11.5
本期放棄認股權	(470,000)	-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u>3,530,000</u>	15.5	<u>4,000,000</u>	15.5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u>-</u>	-	<u>-</u>	-

3.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皆為 15.5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8.98 及 9.98 年。

4.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註)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107年第一 次員工認股 計畫	107.7.12	16.80元	11.50	33.82%	0.25年	0%	0.44%	5.32
107年第二 次員工認股 計畫	107.12.19	19.79元	15.50	33.94% ~34.92%	2~4年	0%	0.651%~ 0.7221%	6.03~ 7.45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可比較公司於給予日存續期間相同之年代波動率平均值。

5.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8,606	7,797

(十二)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訴訟及 權利金準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 3,517	\$ -	\$ 3,517
本期使用	(2,219)	-	(2,219)
108年12月31日	\$ 1,298	\$ -	\$ 1,298

	除役負債	訴訟及 權利金準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 3,517	\$ 19,344	\$ 22,861
本期使用	-	(19,344)	(19,344)
107年12月31日	\$ 3,517	\$ -	\$ 3,517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 -	\$ -
非流動	\$ 1,298	\$ 3,517

1.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年度陸續發生。

2.訴訟及權利金準備

本公司因專利權人提出法律索償或權利金支付，管理當局聽取適當法律意見後，評估此項償付最可能之結果而提列負債準備金。此負債準備所認列之損益帳列營業費用。

(十三)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200,000，分為 120,000,000 股(其中 18,000,000 股，為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認股權金融債券之可認股份數額)，實收資本額為 \$697,46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仟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69,746	68,34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400
12月31日	69,746	69,746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認列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9,560	\$ 394	\$ 3,141	\$ 13,095
股份基礎給付	-	8,606	-	8,606
12月31日	<u>\$ 9,560</u>	<u>\$ 9,000</u>	<u>\$ 3,141</u>	<u>\$ 21,701</u>

107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認列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57	\$ -	\$ 3,141	\$ 3,198
股份基礎給付	-	7,797	-	7,797
員工執行認股權	9,503	(7,403)	-	2,100
12月31日	<u>\$ 9,560</u>	<u>\$ 394</u>	<u>\$ 3,141</u>	<u>\$ 13,095</u>

(十五) 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額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紅利，並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行之。
- 2.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之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為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新台幣 1 元，股利總計\$69,746。
- 5.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369,859</u>	<u>\$ 1,947,321</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產品線：

108年度	電源管理晶片	功率元件	其他	合計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657,982</u>	<u>\$ 711,877</u>	<u>\$ -</u>	<u>\$ 2,369,859</u>
107年度	電源管理晶片	功率元件	其他	合計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946,344</u>	<u>\$ -</u>	<u>\$ 977</u>	<u>\$ 1,947,321</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u>\$ 8,497</u>	<u>\$ 2,110</u>	<u>\$ 183</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1,215</u>	<u>\$ 183</u>

(十七)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976	\$ 577
租金收入	2,545	5,232
其他收入-其他	26	-
	<u>\$ 3,547</u>	<u>\$ 5,809</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2)	\$ -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063)	6,139
其他淨利益	2,067	2,481
	<u>(\$ 28)</u>	<u>\$ 8,620</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11,087	\$ 406,5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4,704	24,27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6,183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4,676	12,785
	<u>\$ 476,650</u>	<u>\$ 443,647</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343,703	\$ 349,96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606	7,797
勞健保費用	25,559	20,820
退休金費用	16,673	13,324
其他用人費用	16,546	14,678
	<u>\$ 411,087</u>	<u>\$ 406,586</u>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 2.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8,083及\$41,823；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 3.民國108年員工及董監酬勞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10%及7.67%估列，107年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41,823，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4.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54	8,98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229)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25</u>	<u>8,98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u>\$ 825</u>	<u>\$ 8,985</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14,550	\$ 100,63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33,64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9,400	5,770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102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738)	(3,15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6,052)	(69,60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22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92	8,985
所得稅費用	<u>\$ 825</u>	<u>\$ 8,985</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本公司適用之稅率 20%計算。

3.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9,184</u>	<u>\$ 9,184</u>	109年度
107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101	\$ 4,101	108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5,000	5,000	109年度
	<u>\$ 9,101</u>	<u>\$ 9,101</u>	

4.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所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46,197	\$ 9,769	\$ 9,769	112年度
104年度	343	343	343	114年度
108年度	10,512	10,512	10,512	118年度
	<u>\$ 57,052</u>	<u>\$ 20,624</u>	<u>\$ 20,624</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年度	\$ 231,760	\$ 3,809	\$ 3,809	111年度
102年度	46,197	46,197	46,197	112年度
104年度	343	343	343	114年度
	<u>\$ 278,300</u>	<u>\$ 50,349</u>	<u>\$ 50,349</u>	

5.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22,075</u>	<u>\$ 274,630</u>

6.本公司高階積體電路設計(類比 IC)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 5 年(於民國 108 年 12 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8.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由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已評估所有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之金額，未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u>\$ 71,923</u>	<u>69,746</u>	<u>\$ 1.0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1,923	69,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429</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71,923</u>	<u>70,175</u>	<u>\$ 1.02</u>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之本期淨利	\$ 494,167	68,737	\$ 7.1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494,167	68,73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238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94,167	70,975	\$ 6.96

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07年度
租金費用	\$ 24,632

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度
不超過一年	\$ 18,45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04
	\$ 18,959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46,584	\$ 39,37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237	12,55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090)	(5,237)
本期支付現金	\$ 446,731	\$ 46,687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與子公司一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請詳附註六（五）說明，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8年6月1日	
子公司淨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		
銀行存款	\$	12,423
應收帳款		184,968
其他應收款		4,898
存貨		256,263
預付款項		134,735
採權益法之投資		30,3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06
使用權資產		10,156
無形資產		5,606
存出保證金		20,8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027
短期借款	(	20,000)
合約負債	(	48)
應付帳款	(	66,524)
其他應付款	(	147,917)
本期所得稅負債	(	2,617)
租賃負債	(	10,177)
退款負債	(	1,734)
其他流動負債	(	548)
存入保證金	(	82,242)
	\$	<u>405,776</u>
本公司合併沖銷數：		
採權益法之投資	\$	376,176
無形資產		<u>29,600</u>
	\$	<u>405,776</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	\$ 9,824	\$ 906	\$ 10,730
合併子公司變動影響數	20,000	-	10,177	82,242	112,4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0,000)	340,000	(6,135)	(42,675)	271,19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7,983)	-	(7,983)
12月31日	<u>\$ -</u>	<u>\$ 340,000</u>	<u>\$ 5,883</u>	<u>\$ 40,473</u>	<u>\$ 386,356</u>

	107年		
	存入保證金	員工執行認股權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913	\$ -	\$ 91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	16,100	16,093
12月31日	\$ 906	\$ 16,100	\$ 17,00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UPI Semiconductor Inc. (UPI USA)	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龍騰力群)	子公司
JPD Labo Co., Ltd. (UPI JPD)	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力祥)	子公司(註1)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力晶)	其他關係人(註2)

註 1：該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與本公司進行合併後消滅。

註 2：該公司原為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股東會改選董事後，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力晶	\$ -	\$ 204,970
子公司	5,472	32,164
	\$ 5,472	\$ 237,13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為配合客戶需求，由本公司代子公司一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客戶之訂單，由子公司一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生產製造後並承擔存貨風險、顧客帳單之信用風險及提供售後服務。因交易性質及經濟情況依(91)基秘字第 281 號函之規定，屬居間行為，故本公司對此類交易之進銷貨以淨額列帳。本公司上述交易產生之進貨金額分別為\$4,883 及\$6,974，產生之佣金收入分別為\$48 及\$70。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	\$ 544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租賃辦公室、車位及代付水、電及管理費，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	\$ 11,039
小計	-	11,039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4,405	6,405
合計	\$ 4,405	\$ 17,44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勞務服務交易，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4. 預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6,096	\$ 2,510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列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機器設備	\$ -	\$ 2,936

(2) 取得其他資產

	帳列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資產	取得資產
子公司 - 力祥	無形資產	\$ -	\$ 37,000

6. 其他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存入保證金	\$ -	\$ 907
子公司	租金收入	\$ 2,146	\$ 5,231
子公司 - 龍騰力群	勞務費	\$ 53,036	\$ 44,618
子公司 - uPI	勞務費	\$ 25,230	\$ 8,883
子公司 - JPD	勞務費	\$ 40,476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0,253	\$ 32,458
退職後福利	837	684
總計	\$ 41,090	\$ 33,14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6,626	\$ 5,302	進口關稅保證金
土地	103,200	-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308,747	-	長期借款擔保
	\$ 418,573	\$ 5,30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運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債務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之安全區間。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030,725	\$ 338,418
總權益	1,314,251	1,303,468
總資產	\$ 2,344,976	\$ 1,641,886
負債比率	43.95%	20.61%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4,393	\$ 548,539
應收帳款	466,446	250,090
其他應收款	17,422	4,860
存出保證金	19,637	6,235
其他金融資產	63,481	5,302
	<u>\$ 1,011,379</u>	<u>\$ 815,026</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374	\$ -
應付帳款	441,624	166,247
其他應付帳款	163,264	151,066
長期借款	340,000	-
存入保證金	40,473	906
	<u>\$ 985,735</u>	<u>\$ 318,219</u>
租賃負債	<u>\$ 14,925</u>	<u>\$ -</u>

2.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財務部採用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非以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D.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301	29.980	\$ 728,544
人民幣：新台幣	81	4.305	3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103	29.980	\$ 482,768
人民幣：新台幣	746	4.305	3,212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859	30.72	\$ 241,389
人民幣：新台幣	702	4.47	3,1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758	30.72	\$ 176,857

E.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063)及\$6,139。

F.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28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2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2)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1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769)	\$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良好信評者，始可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 D.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發生違約。
- E.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之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60天內	逾期 61-90天內	逾期 90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	0%	0%	5.94%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452,684	\$ 13,720	\$ 42	\$ -	\$ 578	\$ 467,024
備抵損失	\$ -	\$ -	\$ -	\$ -	\$ 578	\$ 578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60天內	逾期 61-90天內	逾期 90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	0%	0%	16.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46,446	\$ 2,784	\$ 15	\$ -	\$ 845	\$ 250,090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H.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減損損失提列	578	-
12月31日	\$ 578	\$ -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444,393 及\$548,539 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1,230,770 及\$592,609，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41,998	\$ -	\$ -	\$ 441,998
其他應付款	163,264	-	-	163,264
租賃負債	6,051	9,161	-	15,21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借)	4,080	93,943	278,293	376,316

衍生金融負債：無。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年以上至2年	2年以上至3年	合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66,247	\$ -	\$ -	\$ 166,247
其他應付款	151,066	-	-	151,066

衍生金融負債：無。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一。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事實發生日													
公司	財產名稱	註 3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依據(註 1)	使用情形	事項
力智電子股份	土地、房屋及建築	108.3.19	\$ 432,365	已全數支付	文生開發股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書	供營業使用	無
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及市場行情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 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註 3)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註 4)	1	進貨	\$ 5,472	月結 30 天	0.2%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註 4)	1	租金收入	2,146	月結 30 天	0.1%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53,036	月結 30 天	1.9%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248	月結 30 天	0.1%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1	預付款項	16,096	月結 30 天	0.7%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1	其他應付款	1,158	月結 30 天	0.0%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1	勞務費	25,230	月結 30 天	0.9%
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PD Labo Co., Ltd.	1	勞務費	40,476	月結 30 天	1.4%
1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註 4)	JPD Labo Co., Ltd.(註 4)	1	勞務費	27,202	月結 30 天	1.0%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註 4：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於合併後消滅，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備註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 -	\$ 190,784	-	-	\$ -	\$ 13,585	\$ 16,669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積體電路專業之投資	133,561	133,561	4,350,000	100.00	11,140	670	670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PI Semiconductor Inc.	美國	積體電路產品之行銷及技術支援	12,192	12,192	400,000	100.00	12,853	144	144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PD Labo Co., Ltd.(註 1)	日本	電子產品研究、開發及銷售	18,005	-	1,400	100.00	31,404	3,353	3,353	註 1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JPD Labo Co., Ltd.	日本	電子產品研究、開發及銷售	-	18,005	-	-	-	-	-	註 1

註 1：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力祥半導體(股)公司於合併後消滅，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1 日。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被投資公司本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損益(註 2(2)之 B)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龍騰力群深圳	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 17,239	2	\$ 17,239	-	-	\$ 17,239	\$ 694	100	\$ 694	\$ 10,392	\$ -	
		本期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會									
		台灣匯出赴大陸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公司名稱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239	\$ 17,239	788,550										
	(USD575)	(USD57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先越





uPI SEMI

Power Solutions for Today and **TOMORROW**

www.upi-semi.com